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辽宁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辽宁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页

辽宁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批 准： 凡久林 （副总经理）
核 定： 陈伟 （副所长）
审 查： 褚丽妹 （副所长）
校 核： 谭凯亮 （助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王彦卓 （工程师）
编 写： 王彦卓 （工程师）（负责第二、三章内容）
 吕子迪 （高级工程师）（负责第一、四章内容）
 赵健 （高级工程师）（负责五、六章内容）
 朱蔚蔚 （高级工程师）（负责七、八章内容）

目录

前言	1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4
1.1 项目概况	4
1.2 项目区概况	14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18
2.1 主体工程设计	18
2.2 水土保持方案	18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18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19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21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21
3.2 弃渣场设置	22
3.3 取土场设置	23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23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24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29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32
4.1 质量管理体系	32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35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37
4.4 总体质量评价	37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38
5.1 初期运行情况	38
5.2 水土保持效果	38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41

6 水土保持管理	44
6.1 组织领导	44
6.2 规章制度	44
6.3 建设管理	47
6.4 水土保持监测	48
6.5 水土保持监理	52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54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54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54
7 结论	55
7.1 结论	55
7.2 遗留问题安排	55
8 附件及附图	57

前言

大平煤矿位于铁法矿区康平煤田西南部，行政区划隶属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东关镇境内，北距康平县城 12km，南距法库县城 17km，距铁煤集团所在地调兵山火车站约 31km，203 国道从井田东部通过，行政隶属于康平县。地理坐标为东经 123°18'11"~123°23'12"，北纬 42°36'40"~42°41'13"。

本工程等级为大型，井田边界为多边形，井田东西宽 3.29km，南北长 8.69km，井田面积 28.571km²。矿井工业资源储量 21701.57 万 t，矿井设计资源储量 21405.77 万 t，矿井设计可采储量 13243.33 万 t。矿井设计生产能力 400 万 t/a。大平煤矿在建设期间未编制过水土保持方案，2011 年初，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辽宁省发改委的要求，争取上市，为执行国家的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对下属的 7 个矿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水土保持工程，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使现在运行的各个矿井满足水土保持要求和上市核查对水保及环保的要求。2011 年 12 月 6 日，辽宁省水土保持局下发了《关于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辽水保函[2011]211 号）。

工程主要任务是对大平煤矿进行升级改造，本次升级改造均位于工业场地内的主井生产系统区，不需要新增占地。主要建设内容为：对井下 3.5 米到 14.6 米厚煤层安装综合机械化放顶煤设备一套，不建设地面设施。现升级改造工工程已全部结束。大平煤矿生产能力为 405 万 t/a。方案批复后，大平煤矿按批复方案的措施落实了工业场地内排水铺设、植树种草、绿化美化、矸石山治理等措施。

为了更好的结合大平煤矿矿区现状落实水土保持措施，2022 年 1 月 27 日，由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并通过了专家评审。因此，本次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是在《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基础上，对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项目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2018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按照规定要求，及时向辽宁省水利厅上报了监测实施方案及相关季度报告。2018 年 7 月，建设单位委托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承担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在施工过程中开展了水土

保持监理、监测工作，形成了监理、监测数据。2022年10月完成了工程自查初验工作，核实了工程涉及的各类水土保持防治措施的工程量，评定了各个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检查了防治效果，自查初验的结果表明，本工程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全面完成了有关水土保持设施建设任务，工程档案资料齐全，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合格率达到100%，鉴定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质量等级为合格。

2018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辽宁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院”）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我院于2018年7月至2022年11月多次深入工程现场，开展了外业查勘工作，听取了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情况和水土保持工作情况介绍，与施工、监理、监测单位进行了交流，了解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全面查勘了水土保持工程和植物措施现场，收集和整理了设计资料和其他技术资料，检查了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现状和水土保持设施实施效果，提出了相关建议，并进行了公众调查。2022年12月，依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要求，编制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本工程验收报告编制过程中得到了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大平煤矿、水行政主管部门辽宁省水利厅、铁岭市水土保持局、康平县水土保持局等有关单位以及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监测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协助，谨致谢意！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验收工程地点	沈阳市康平县	
所在流域		松辽流域		重点防治区	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辽宁省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辽宁省水利厅、辽水保函[2011]211号、2011年12月6日				
工期		主体工程		2009年10月—2010年10月		
		水土保持设施		2002年10月以前、2022年3月—2022年10月		
防治责任范围(hm ²)		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40.10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		44.07		
方案拟定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扰动土地整治率	96%	实际完成水土流失防治指标	扰动土地整治率	98.65%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1%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5.30%	
	土壤流失控制比	1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5	
	拦渣率	98%		拦渣率	98.80%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23%	
	林草覆盖率	26%		林草覆盖率	26.38%	
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完成浆砌石排水沟 1132m，草坪灌溉措施 3.63hm ² ，土质排水沟 300m，浆砌石挡墙 214m，沉砂池 1 座。			
		植物措施	场区绿化 4.32hm ² 、周边防护林 1.01hm ² ，乔木 2599 株、撒播草籽 1.77hm ² ，绿化 3.07hm ² 。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1000m ² 。			
工程质量评定		总体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合格	优良率 0%	优良率 16.67%	优良率 16.39%	
投资（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万元）	1355.87			
		实际投资（万元）	1389.29			
		超出（减少）投资原因	防治责任范围增加，措施数量增加，导致投资增加			
工程总体评价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标，各项工程安全可靠、质量合格，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达到验收标准。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沈阳煤矿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辽宁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四纬路 5-4 号			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东关镇铁法矿区康平煤田西南部	
联系人	王彦卓			联系人	赵斌	
电话	18640578670			电话	18524107235	
传真/邮编	024-62181275/110000			传真/邮编	112000	
电子信箱	nt23850576@126.com			电子信箱	314464627@qq.com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大平煤矿位于铁法矿区康平煤田西南部，行政区划隶属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东关镇境内，北距康平县城 12km，南距法库县城 17km，距铁煤集团所在地调兵山火车站约 31km，203 国道从井田东部通过，行政隶属于康平县。地理坐标为东经 123°18'11"~123°23'12"，北纬 42°36'40"~42°41'13"。地理位置示意图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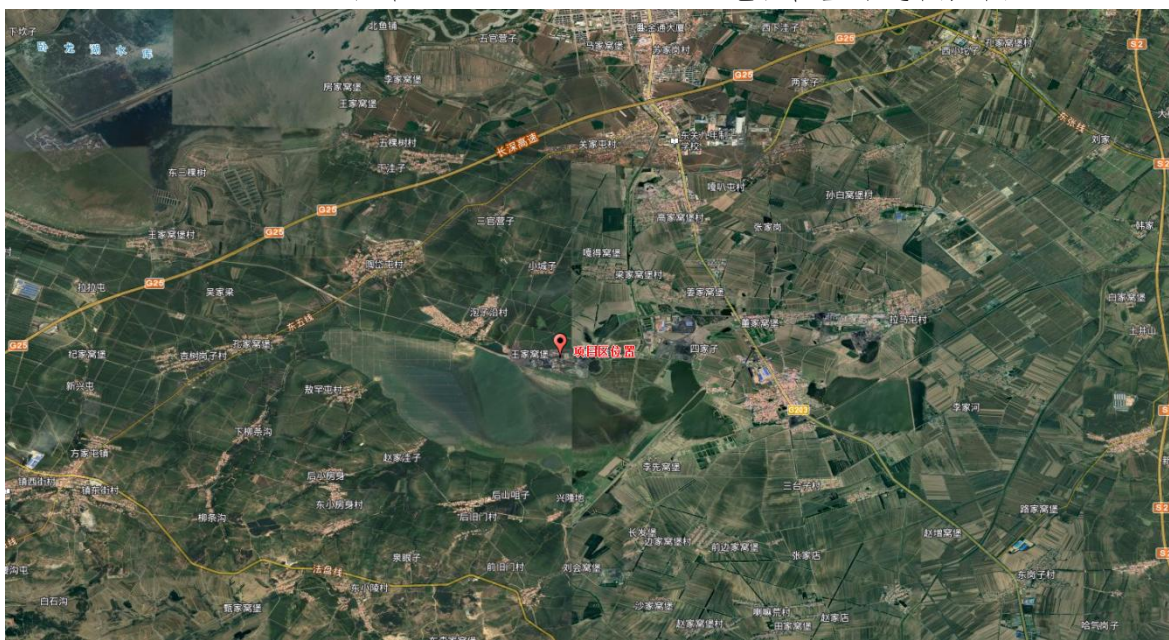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

1.1.2 主要技术指标

工程主要技术指标见表 1-1

一、总体概况			
项目名称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东关镇		
建设单位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规模	煤矿生产能力为 405 万 t/a。升级改造内容：对井下 3.5 米到 14.6 米厚煤层安装综合机械化放顶煤设备一套。		
工程性质	已建建设生产类		
工程总投资	建井期间投资：73168.72 万元		
	升级改造投资：16120 万元		
工程建设期	工程总工期 12 个月；1991 年 7 月开工建设，2002 年 10 月正式投产，设计能力 240 万 t/a，2009 年 8 月核定生产能力为 405 万 t/a。升级改造工程于 2009 年 10 月建设，2010 年 10 月完成设备调试运行。		
二、工程组成及占地情况（单位：hm ² ）			
项目组成	永久占地	临时占地	指标特性
工业场地及周边	25.87	0.00	矿井工业场地位于整个井田的中部，布置有主、副井、风井及相关配套设施。工业场地总占地面积为 25.87hm ² 。
给排水工程	0.00	0.00	工程的生产生活用水水源为大杨家水源和两家子水源，大杨家水源位于大平矿工业场地东北方向约 15km；两家子水源位于大平矿工业场地东北方向约 31km。厂区内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采用雨水沟排出；生活污水经污水管道收集后，进入工业场地东侧的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复用，排水管线长 4.2km，采用地埋的敷设方式。该区永久占地均位于其他区域永久占地内，永久占地外由政府负责。
供电通讯线路	0.15	0.00	根据铁法矿区总体供电规划安排，大平煤矿永久电源分别取自小康矿变电所 60kV 不同母线段送电线路，线路全长 6.52km，二条并列架设。
场外道路	6.19	0.00	本矿井公路设计修建进场、货运及运矸道路三条道路。进场道路出大门后向东行，至与国道 203 线相接，全长 3.40km，占地 5.44hm ² ；货运道路由工业场地北门向东，与进场道路连接，长度为 0.40km，占地 0.48hm ² ，主要用于煤炭地销的货运道路；运矸道路，长度 0.45km，占地 0.27hm ² ，主要为排矸场的矸石回填沉陷区及综合利用的外部运输。
排矸场及周边	11.86	0.00	排矸场位于工业场地东南侧 100m 处的平缓地带，现状占地 11.86hm ² ，地类为旱地、草地和林地。
合计	44.07	0	

三、本工程土石方量（单位：万 m ³ ）												
时段	项目区	挖方	填方	调入		调出		外借		废弃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建设期 (1991年7月-2002年10月)	工业场地及周边	12.32	15.9	3.58	井下矸石							
	给排水工程	2.2	2.2	0								
	供电通讯线路	0.15	0.15	0								
	场外道路	进场道路	2.2	6.35	4.15	井下矸石						
		货运道路	0.11	0.39	0.28							
		运矸道路	0.05	0.28	0.23							
		小计	2.36	7.02	4.66							
井巷工程量		52				8.24	工业场地及场外道路			43.76	排矸场	
小计		69.03	25.27	8.24		8.24				43.76		
时段	阶段	掘进矸石量		综合利用				排弃				
运行期	运行期(2002年-2022年)	500.34		499.94				0.4				

1.1.3 项目投资

建井期间工程总投资 73168.7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9056.47 万元。建井期间所需建设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资金。升级改造总投资为 16120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投资 661 万元（用于贴息），银行贷款 10000 万元，企业自筹 6120 万元。

1.1.4 项目的组成及布置

大平煤矿项目布置由工业场地、场外道路、给排水工程、供电及通讯线路、排矸场及周边区域等组成。

1.1.4.1 工业场地

矿井工业场地位于整个井田的中部，布置有主、副井、风井及相关配套设施。工业场地总占地面积为 25.87hm²。

①主井生产系统区：位于整个工业场地的西侧，即选煤厂部分，主要建筑物有：筛分破碎车间、水洗车间、压滤车间、筛余煤仓、浓缩车间及其相连的胶带输送机走廊、锅炉房等，总占地面积为 6.52hm²。

②副井生产系统区：位于工业场地中心，以副井南北方向的中心线作为一条建筑

主轴,与大门的外部公路中心线重合。该区的主要建筑物有副井井塔,井棚及两端的进、出车场。

③行政福利区:位于工业场地南侧,布置有办公楼、灯房浴室、食堂和广场等建筑物。是工业场地主要的绿化区域。

④仓库区:仓库区沿铁路线布置,以便于材料、设备的到发。仓库区设置在距副井东北 200m 处。主要建构物有:水泥库、设备库、材料库、材料棚和油脂库等。

⑤机厂区:布置在副井东南 100m 处,东北距仓库区为 100m,联系较方便。主要车间有金属支柱及综采设备检修库、机修、电修联合车间及锻工、矿修、铆焊联合车间。

⑥坑木场:布置在工业场地东端,砂石卸货场地布置在坑木场内,占据坑木场的西端。

⑦空气压缩房:布置在副井井口房的东北侧,接近标准轨距铁路装车站而远离人流集中的行政福利区,使行政福利区不受噪音干扰。

⑧矿区开闭所:布置在工业场地南部,进出线方便,靠近主要用电负荷用户,满足卫生条件的要求。

⑨风井工业场地布置在主副井南部,布置有扇风机房及配电室,占地 6523m²。

(2) 竖向布置及排水

工业场地地势较为平坦,场内设施完善。建井期间,为考虑三台子水库洪水威胁的可能性,对工业场地采用填方处理,仅在局部地段有少量挖方。现状场地标高分别在+85.59m 左右和+87.82m 左右,工业场地竖向布置形式采用平坡式,自然坡度约为 3‰左右,总体地势东高西低。

矿区内无较大河流,只是在井田的中部、北部和南部则有许多人工渠道和季节性冲沟。在井田的西南(即大平井田)有三台子水库最高洪水位+81.58m;现有三台子水库的大坝坝顶标高为+84.2m,工业场地的最低标高为+85.59m,故场地不受洪水威胁。场内地表雨水及融雪水采用场内道路设盖板排水沟排放,地表雨水及融雪水顺平场坡度,通过盖板泄水孔,汇集至雨水收集系统,然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场地无内涝之患。

(3) 工业场地运输

场内运输采用窄轨铁路和公路运输 2 种方式。场内运输主要任务是由井下研石和选煤厂研石,以及人井坑木、材料、设备和部分其它生产急需及生活零星运输。

①窄轨铁路

主要承担井下矸石和选煤厂的矸石运往矸石山,同时还承担锅炉房的炉灰、坑木、设备、砂石等运输任务,排矸线路布置在副井出车侧车场附近,使场内窄轨铁路分布集中,环节简单通畅。窄轨运输采用 600mm 轨距, 24kg/m 钢轨, 钢筋砼轨枕的窄轨铁路, 有 29.4kw 机车 3 台(2 台运行 1 台备用)。

②道路运输

场内道路大多采用环型布置方式。其路面采用 9.0m、6.0m 和 3.50m 宽的沥青贯入式道路。9.00m 宽的道路路面设有混凝土立道牙。

(4) 工业场地绿化

工业场地建筑物周围、场区空地、以及道路两侧的绿化以美化环境、降尘为主,并兼顾降噪功能。树(草)种选择适合当地气候条件和环境的原生态草灌乔植物。工业场地绿化系数达到 20.60%。

(5) 工业场地现有水土保持设施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在工业场地的主要的水土保持设施有: a、场内道路设置了盖板排水沟、道路两侧种植了防护林; b、工业场地内各个设施区周边进行了绿化、绿化草坪区域设置了喷灌设施; c、工业场地围墙设置了防护林带。

1.1.4.2 供电及通讯线路

(1) 供电线路

根据铁法矿区总体供电规划安排,大平煤矿永久电源分别取自小康矿变电所 60kV 不同母线段送电线路,线路全长 6.52km,二条并列架设。按全国线路设计气象条件汇集 IV 气象区设计,选用钢筋混凝土电杆,导线为 LGJ—150,全线装设 GJ—35 避雷线,并加防振装置。线路经过地带大部分为旱地,大跨越采用铁塔。

矿井变电所位置位于大平矿井工业广场东南角,2 台主变压器,一工一备,容量 10000KKVA,配电装置 6KV,使用 GG—1A(F)高压开关柜。

(2) 通讯线路

本矿的外部通讯线路在建矿期间已列入《三台子矿区通信工程》设计中,整个井田内的各个矿的通讯线路统一规划建设,不包括建井期间的主体设计中。

工业场地内采用 HYV2 型通用电缆,采用直埋方式,各建筑物内采用 HPVV 型配线电缆穿管暗敷方式。

(3) 供电及通讯线路现有水土保持设施情况

由于该线路已经建设完成多年,通过现场调查,杆基及塔基主要占地为荒地及旱地,大部分杆基及塔基进行了植被恢复,生长状况较好,其余部分杆基及塔基进行块石压盖的方式防止水土流失。

1.1.4.3 给排水工程

(1) 给水工程

本工程的生产生活用水水源为大杨家水源和两家子水源,大杨家水源位于大平矿工业场地东北方向约 15km;两家子水源位于大平矿工业场地东北方向约 31km。因两水源地下水铁、锰均超标,故出水均经加压泵站送到三台子净水厂处理,处理后供大平矿用水。三台子净水厂向本矿的供水管线采取地埋,管线长 27km,经过多年的自然恢复,现已经恢复原有地类,归还政府。

(2) 排水工程

矿井工业场地主要污水来源为行政、居住及公共建筑,锅炉房及生产系统的污、废水。污水类型包括生活污水、生产废水、雨水等。

厂区内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雨水采用雨水沟排出;生活污水经污水管道收集后,进入工业场地东侧的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后复用,排水管线长 4.2km,采用地埋的敷设方式。污水经过处理后,供道路浇洒和工业场地绿化用水,多余部分用于选煤厂生产用水,实现零排放;井下排水进入矿井水处理站处理后供选煤厂作生产用水,实现零排放。

室外排水管道采用 DN300 的 HDPE 双壁波纹管;矿井排水采用无缝钢管。排水管道覆土厚度 1.8m。水量平衡见表 1-2。

表 1-2 水量平衡表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量 (m ³ /d)	供水水源 (m ³ /d)			消耗 (m ³ /d)	污废水产生量 (m ³ /d)
			外部水源	井下水复用	中水复用		
1	一般生活用水	39.84	39.84	0	0	3.98	35.86
2	食堂用水	39.84	39.84	0	0	7.97	31.87
3	浴室用水	210.32	210.32	0	0	0	210.32
4	洗衣房用水	73.44	73.44	0	0	14.69	58.75
5	单身宿舍用水	196.95	196.95	0	0	19.69	177.26
6	锅炉补水	200	200	0	0	185	15

序号	用水项目	用水量	供水水源 (m ³ /d)			消耗	污废水产生量
		(m ³ /d)	外部水源	井下水复用	中水复用	(m ³ /d)	(m ³ /d)
7	未预计水量	76.04	76.04	0	0	23.13	52.91
8	喷雾除尘用水	200	200		0	200	0
9	地面冲洗用水	150	150		0	7.5	142.5
10	绿化及其它用水	50	50		0	50	0
11	水处理厂自用水	100	0	100	0	100	0
12	生活污水处理站	0	0	0	0	30	0
13	选煤生产补充水	1631.5	221.03	858.5	551.97	2240	0
14	井下防尘洒水	2500	2500	0	0	2500	0
	合计	5467.93	3957.46	958.5	551.97	5381.96	724.47

注：本矿井下排水排水和生产生活污水全部复用于生产，复用率 100%，零排放。

1.1.4.4 场外道路

根据本矿井的总体布置，本矿井公路设计修建进场、货运及运矸道路三条道路。进场道路出大门后向东行，至与国道 203 线相接，全长 3.40km，占地 5.44hm²，按混合行驶二车道厂外二级公路标准设计；货运道路由工业场地北门向东，与进场道路连接，长度为 0.40km，占地 0.48hm²，主要用于煤炭地销的货运道路；运矸道路，长度 0.45km，占地 0.27hm²，主要为排矸场的矸石回填沉陷区及综合利用的外部运输。场外道路占地指标见表 1-3。

表 1-3 场外道路占地指标表

项目名称	长度(km)	路基宽度(m)	路面宽度(m)	路基两侧宽度(m)	占地面积(hm ²)	路面结构
进场道路	3.40	16.00	12.00	4.00	5.44	沥青路面
货运道路	0.40	12.00	8.00	4.00	0.48	沥青路面
运矸道路	0.45	8.00	4.00	4.00	0.27	碎石路面
合计	4.25				6.19	

1.1.4.5 排矸场及周边

(1) 排矸场现状情况

大平煤矿始建于 1991 年 7 月，2002 年 10 月建成投产，2002 年矿井设计生产能力达到 240 万 t/a。2009 年 8 月矿井核定生产能力为 405 万 t/a。

排矸场位于工业场地东南侧 100m 处的平缓地带，现状占地 11.86hm²，地类为旱地、草地和林地。排矸场为平地地形；矸石山现已消矸，掘进矸石山已不再继续排弃。在临近工业场区西侧遗留了矸石综合利用作业区域，占地 0.23hm²，目前堆渣量 0.4 万 m³。原矸石山占地区域目前已布设为蓄水池。本验收报告按照以下三个阶段介绍排矸场排矸情况：

①自 1991 年开始建设至 2002 年建成投产期间：

建井期间的掘进矸石量为 52.00 万 m³，排弃于矸石场的量为 43.76 万 m³。

②2002 年建成投产至 2009 年核定生产能力期间：

井下掘进矸石量为 21.34 万 m³，选煤厂矸石量为 20.5 万 m³/a，期间共产生矸石量为 164.84 万 m³（其中选煤厂矸石量为 143.5 万 m³用于油页岩厂综合利用，掘进矸石量为 21.34 万 m³。

③建设期弃渣量 43.76 万 m³，全部堆弃至排矸场。

④2009 年生产规模达到 405 万 t/a 后排矸情况：

选煤厂矸石量为 31.5 万 m³/a，临时堆放在排矸石周转场粉碎后，运至油页岩厂综合利用，不永久排弃。综上，1991 年至 2017 年期间，共产生的矸石量为 500.34 万 m³。

⑤截止到 2022 年 10 月，排矸场已消矸，在临近工业场区西侧遗留 0.23hm²矸石综合利用作业区域，目前堆渣量 0.4 万 m³，原矸石山占地区域已布设为蓄水池。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1.1.5.1 施工组织

大平煤矿主体工程施工已经结束，并且运行多年，通过现场的调查和咨询，升级改造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满足各项施工的要求。

1.1.5.2 施工工期

大平煤矿始建于 1991 年 7 月，2002 年 10 月建成投产，建设期总工期为 135 个月，矿井设计生产能力达到 240 万 t/a。升级改造工程于 2009 年 10 月建设，2010 年 10 月完成设备调试运行。水土保持措施 2022 年 10 月完工。水土保持工程具体参见单位情况见表 1-4。

表 1-4 水土保持工程具体参建单位表

水土保持参建单位	单位名称
建设单位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煤国际工程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编制单位	中煤国际工程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水土保持验收单位	辽宁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1.6 土石方情况

（1）建设期间土石方流向情况

根据主体工程建设及监理资料，工程建井期间土石方工程量为 94.30 万 m³，其中挖方量为 69.03 万 m³，回填量为 25.27 万 m³；废弃量为 43.76 万 m³；建设期工程土石方平衡见表 3-6。

（2）运行期

2002 年建成投产至 2009 年核定生产能力期间井下掘进矸石量为 21.34 万 m³，选煤厂矸石量为 20.5 万 m³/a，期间共产生矸石量为 164.84 万 m³；2009 年生产规模达到 405 万 t/a 后，选煤厂矸石量为 31.5 万 m³/a，临时堆放在排矸石周转粉碎后，运至油页岩厂综合利用。

从建矿到 2022 年，产生的矸石量为 500.34 万 m³，全部经过临时排弃在排矸场后综合利用，综合利用矸石量 499.94 万 m³，现存矸石量 0.4 万 m³，运行期土石方量见表 1-5。

表 1-5 建设期间土石方平衡表单位: 万 m³

项目		挖方	回填	调入		调出		外借		废弃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工业场地	建井期间建筑物基础开挖	12.32	15.9	3.58	井下矸石						
给排水工程	给排水管线	2.2	2.2	0							
供电通讯线路	电杆基础	0.15	0.15	0							
场外道路	进场道路	2.2	6.35	4.15	井下矸石						
	货运道路	0.11	0.39	0.28							
	运矸道路	0.05	0.28	0.23							
	小计	2.36	7.02	4.66							
井巷工程量		52				8.24	工业场地及场外道路			43.76	排矸场
合计		69.03	25.27	8.24		8.24				43.76	

表 1-6 运行期土石方平衡表单位: 万 m³

矸石量	综合利用		排弃	
	数量	方向	数量	方向
500.34	499.94	砖场制砖	0.4	排矸场

1.1.7 征占地情况

根据现场勘查结合监测报告, 实施阶段工程总占地面积 44.07hm², 其中永久占地 44.07hm², 无临时占地。在占地中, 耕地 18.10hm²、林地 8.01hm²、草地 17.97hm²。工程占地监测结果详见表 1-6。

表 1-6 工程实际占地监测结果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	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旱地	林地	草地	永久	临时
工业场地及周边	25.87	11.21	4.99	9.68	25.87	
供电通讯线路	0.15	0.15			0.15	
场外道路	6.19	2.79	1.25	2.15	6.19	
排矸场及周边	11.86	3.32	1.46	7.08	11.86	
合计	44.07	18.10	8.01	17.97	44.07	

1.1.8 移民安置和专项设施改（迁）建

本工程属于不涉及拆迁安置，也没有专项设施改（迁）建。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1.2.1.1 地形地貌

康平县地处我国著名的科尔沁沙地南缘，地势平坦，水域资源丰富，土地面积广大，县域东西长约为 73km，南北宽约 58km，总面积 2175km²。康平县地貌总的特点为西高东洼、南丘北沙。境内有低丘、漫岗、沙地、盐碱和低洼 5 种地形。西南部为医巫闾山余脉，东部为辽河冲积平原，东北部与西部边缘是与内蒙古科尔沁沙地接壤的沙丘地带，东北部为广阔的低平地带，属于低洼盐碱地。县境海拔最高点 382.1m，最低点 76.5m；海拔 170m 以上的面积 36.88km²，占总面积的 1.7%；海拔 170~120m 的丘陵面积 193.99km²，占总面积的 8.9%；平原区 1268.21km²，占总面积 58.3%；洼地 675.83km²，占总面积的 31.1%。

大平煤矿处于北东走向的八虎山和调兵山两个背斜之间。矿区为平缓的剥蚀堆积丘陵地形，地貌类型单一。地面标高一般为+80m~+96m，相对高差在 16m 左右，地形坡度在 10~13°，地势起伏变化较平缓，上覆 0.2~0.5m 腐殖土。大平矿防洪标高为 83m，主井井口标高为 87.90m。矿井场地不受洪水威胁。

1.2.1.2 地质概况

项目区大地构造位置位于中朝准地台，胶辽台隆的西部，经地面调查及勘察结果，在井田内无断裂通过。

经现场勘察，井田内地层自上而下依次为：

①耕土：黄褐色，以粘性土为主，混少量碎石，含植物根。厚度 0.5m。

②粉质粘土：黄褐色，可塑~坚硬状态，含少量碎石，稍湿，坚硬，不易坍塌，厚度 0.5~1.50m。天然状态下作为建筑物地基易产生不均匀沉降。

③强风化混合岩：深灰~灰黑色，风化后呈灰白色、暗红色，多呈泥质结构，层理构造；上部强风化，上部强风化，呈土状、碎石状；下部中等风化，裂隙发育，呈块状、中厚层状，中硬，本次勘察未穿透此层。可作为良好的天然地基持力层。

经现场勘察，井田内及现有地面建筑周围无山体滑坡、崩塌、泥石流、溶洞塌陷等不良地质作用。项目区地层清楚，未发现影响场地稳定性的不良地质作用，岩性单一，均匀性较好，无不良地质作用。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井田位于 0.05g 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分区内，抗震设防烈度为 VI 度。区内相对平静。

1.2.1.3 气象条件

本工程所在地区属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是半湿润半干旱的过渡地带，总的气候特点是四季分明，雨热同季，干冷同季；冬季寒冷少雪，春季干旱多风，夏季湿润多雨，雨季集中，年温差变化大，入冬以后，由于北方高压势力不断增强，西北风势力很强，干冷的空气源源不断地北、西两向侵入，进入春季后，康平县处于蒙古境内和海上两个高压之间，加之西来的气流不断发展和加深，致使南、北大风交替出现，风速较大，大风天气较多。夏季由于太平洋高压势力增强并逐渐北移，潮湿的东南季风则沿着高压的西侧向北移动，夏季降水频繁、且雨量集中，但风速较小；入秋以后，由于太阳高度角渐低，日射减弱，气温速降，太平洋高压随之南撤，寒潮不断侵袭，西北风开始增强，北风次数逐渐增多。

康平县属北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均气温 6.9℃，年大于等于 10℃ 积温 3283.3℃，极端最高气温 36.5℃，极端最低气温 -29.9℃，多年平均降雨量 531.9mm，6-8 月份降雨占全年降雨的 70% 以上，年平均径流深 100mm，多年平均蒸发量 1857.2mm，年均风速 3.17m/s，年均无霜期 151d，年平均地温 5.2℃，年均日照时数 2867.6h，主要风向为 SSW。气象特征见表 1-7。

表 1-7 项目区气象特征

序号	气象参数		单位	特征值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C	9.6
		极端最高气温	°C	39.8
		极端最低气温	°C	-26.4
2	无霜期		d	170
3	多年平均风速		m/s	2.6
4	最大风速		m/s	40
5	主导风向			SSW
6	年平均降水量		mm	607
7	年平均蒸发量		mm	1476.1
8	最大冻土深度		m	1.02
9	≥10°C积温		°C	3500

1.2.1.4 水文

康平县境内共有辽河等 8 条河流，均属于辽河水系，总长 248km，流域面积 1935km²。辽河在康平境内长度为 52.7km，流域面积 89.2km²，在康平境内经山东屯乡、北四家子乡、两家子乡流至郝官屯镇老山头，接纳公河、八家子河、李家河南流，经孟家船口东南流，至小塔。

在井田内有三台子水库，汇水面积为 140km²，积水量：900 万 m³，三台子水库最高洪水位+81.58m；现有三台子水库的大坝坝顶标高为+84.2m，工业场地的最低标高为+85.59m，故场地不受洪水威胁。水库水的主要来源，除季节性冲沟汇集外，主要是南部李家河和康平西泡子水库的水通过人工渠道流注水库，排水主要靠人工渠道进行调节。通过井田西南部 123 号钻孔之风化带抽水试验来看，水库对矿井充水不是主要因素。

1.2.1.5 土壤

康平全县有 7 个土类，12 个亚类，24 个土属，38 个土种，主要土类为棕壤土、草甸土、风沙土、水稻土，全县土壤有机质含量低，缺磷少氮。棕壤土主要分布在西部、西南、东南和中部地处低丘漫岗地区。草甸土主要分布在康平北部、东北部、西北部的辽河、公河、东西马莲河沿岸的广大地区。风沙土集中分布在北部、东北部、西北部靠近内蒙科左后旗边延地区。

项目区土壤多为棕壤，土层厚薄不均，厚度在 0.1~1.1m 之间。

1.2.1.6 植被

康平县植被区系区划为华北植物区系，主要为落叶阔叶林、油松林、灌丛及草本植物等，例如油松、辽东栎、荆条、酸枣、大叶华北绣线菊、白羊草、黄背草、蒙古栎、紫椴、糠椴、百里香、长芒草、大针茅、贝加尔针茅等。全县林地面积 41810hm²，森林覆盖率为 19.5%，以乔木为主，灌木为辅，树种多为樟子松、落叶松、杨树、沙棘、紫穗槐、柠条等。全县有草地面积 28644hm²。其中：人工草地 2365hm²，占总面积的 1.1%；天然草场 26279hm²，占总面积的 12.2%。项目区林草植被覆盖率在 32.76% 以上。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2.2.1 水土流失现状

(1) 项目所属县水土流失现状

康平县位于水利部公告的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处于辽宁省水力侵蚀为主的区域。根据 2020 年辽宁省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结果，康平县总面积 2231.00km²，水土流失面积 318.40km²，占总面积的 14.27%。土壤侵蚀类型以水蚀为主，土壤侵蚀强度以轻度为主，土壤侵蚀模数 1400t/km²·a，表 1-8。

表 1-8 项目区水土流失情况表 单位：km²、%

项目 区域	总面积	水土流失		轻度侵蚀		中度侵蚀		强烈侵蚀		极强烈侵蚀		剧烈侵蚀	
		面积	占总面积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占水土流失面积比例
康平县	2231.00	318.40	14.27	299.78	94.15	10.35	3.25	3.09	0.97	3.43	1.08	1.75	0.55
东关屯镇	88.38	14.35	87.62%	0.25	1.53	1.65	10.10	0.12	0.74	0.02	0.01	25.05	1.53

(2) 矿区水土流失现状

项目区所在的东官屯镇，位于康平县西南部，属低缓丘陵地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土壤侵蚀强度以轻度侵蚀为主。根据辽宁省土壤侵蚀遥感普查成果、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及项目区监测调查结果综合确定项目区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平均约为 1400t/km²·a，同时对周边矿区工业场地的类比及现场调查，确定工业场地现状侵蚀模数为 400t/km²·a，场外道路的现状侵蚀模数为 600t/km²·a。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1993年8月，由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沈阳煤矿设计院完成《东北内蒙古煤炭工业联合公司铁法矿务局大平竖井修改初步设计说明书》，于1995年11月正式投产。

2007年，辽宁省发改委受国家发改委的委托，为提高煤矿采掘洗选机械化和自动化水平，促进煤炭产业升级，优化产品结构，安排资金16120万元对大平煤矿进行升级改造。

2.2 水土保持方案

大平煤矿在建设期间未编制过水土保持方案。

2011年初，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辽宁省发改委的要求，争取上市，为执行国家的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委托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对下属的7个矿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水土保持工程，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使现在运行的各个矿井满足水土保持要求和上市核查对水保及环保的要求。

2011年12月6日，辽宁省水土保持局下发了《关于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辽水保函[2011]211号）。

2.3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本报告依据《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办水保[2016]65号）对项目进行了筛查。项目建设的地点、规模、三区划分情况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一致；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9.90%；项目土石方总量减少。以上内容未超过办水保[2016]65号变更界限。本项目规模、位置及水土保持措施布局与水土保持方案基本一致，不存在较大变更。故按照批复的方案进行实施即可。项目水土保持变更条件筛选情况见表2-1。

表 2-1 项目水土保持变更条件筛查表

序号	筛查依据（办水保[2016]65号）	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达到变更条件
1	第三条：方案经批准后，生产建设项目地点、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水利部审批		

序号	筛查依据（办水保[2016]65号）	项目实际情况	是否达到变更条件
1.1	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项目区涉及国家级和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与批复的方案涉及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和省级重点治理区一致，防治标准均为一级标准	否
1.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0%以上的	根据相关图纸及现场核查，本次验收范围建设区面积由 40.10hm ² 增加至 44.08hm ² ，增加 9.90%。	否
1.3	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 30%以上的	项目土石方挖填总量与方案设计一致。	否
1.4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横向位移超过 300m 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的 20%以上的	该项目属于点型工程。	否
1.5	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等长度增加 20%以上的	该项目属于改造工程，不涉及施工道路或者伴行道路。	否
1.6	桥梁改路堤或者隧道改路堑累计长度 20 公里以上的	本工程不涉及桥梁或隧道工程。	否
2	第四条：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下列重大变更之一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水利部审批		
2.1	表土剥离量减少 30%以上的	该项目不涉及表土剥离。	否
2.2	植物措施面积减少 30%以上的	本项目植物措施面积为 10.17hm ² ，与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 11.99hm ² 相比，绿化面积减少了 15.18%。	否
2.3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	经现场核查，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较为完善，不存在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变化。	否
3	第五条：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废弃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专门存放地（以下简称“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需要提高弃渣场堆渣量达到 20%以上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弃渣场补充）报告书，报水利部审批	该工程未在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废弃砂、石、土、矸石、尾矿、废渣等专门存放地（以下简称“弃渣场”）外新设弃渣场，弃渣量显著减少。	否

2.4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

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后，为了结合项目区现状实际情

况实施水土保持措施，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委托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在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的基础上，通过对各防治分区的实地勘察并结合主体工程现状而进行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由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获得沈阳农业大学、辽宁省水利厅水土保持中心、辽宁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的 5 名专家的评审意见。

初步设计的重点工程是排矸场部分。设计的主要内容是将不同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进行定点、定位落实和计算工程量，保证措施的可行性及实用性，并进一步核算水土保持投资费用，达到节省、高效的目的。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项目建设期、运行维护期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及危害将大幅减小。工程建设对环境扰动的减少甚至改善，体现出生态环境建设与生产建设工程同步的绿色发展理念。项目区部分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增强了工程排水和蓄水能力，可提高该区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使当地群众直接受益，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同时项目区水土流失的有效控制可使得主体工程安全运营更有保障，运行寿命延长。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1.1 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防治责任范围确定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40.10hm²，其中旱地为 18.10hm²、林地为 8.01hm²、草地为 13.99hm²，详见表 3-1。

表 3-1 方案设计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hm²）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	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旱地	林地	草地	永久	临时
工业场地及周边	24.93	11.21	4.99	8.73	24.93	
供电通讯线路	1.62	0.78	0.31	0.53	1.62	
场外道路	6.19	2.79	1.25	2.15	6.19	
排矸场及周边	7.36	3.32	1.46	2.58	7.36	
合计	40.10	18.10	8.01	13.99	40.1	

3.1.2 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报告并结合现场调查，经核定，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44.07hm²，具体详见表 3-2。

表 3-2 实际发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hm²）

项目名称	占地面积	占地类型			占地性质	
		旱地	林地	草地	永久	临时
工业场地及周边	25.87	11.21	4.99	9.68	25.87	
供电通讯线路	0.15	0.15			0.15	
场外道路	6.19	2.79	1.25	2.15	6.19	
排矸场及周边	11.86	3.32	1.46	7.08	11.86	
合计	44.07	18.1	8.01	17.97	44.07	

3.1.3 工程防治责任范围变化情况

经实地调查核实后，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面积相比增加 3.97hm²，其中工业场地及周边水土流失责任范围增加 0.95hm²，供电通讯线路水

土流失责任范围减少 1.47hm²，排矸场及周边水土流失责任范围增加 4.5hm²，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增加 3.97hm²。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详见表详见表 3-3。

表 3-3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表

项目名称	方案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	变化情况
工业场地及周边	24.93	25.87	0.94
供电通讯线路	1.62	0.15	-1.47
场外道路	6.19	6.19	0
排矸场及周边	7.36	11.86	4.5
合计	40.1	44.08	3.97

本工程各分区防治责任范围发生变化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1) 工业场地及周边：水土保持方案设计为 2011 年，工业场区经过十多年发展，占地面积稍有增加。

(2) 供电通讯线路：根据现场核查，该区现状为水泥桩，占地面积较小，经统计实际占地面积为 0.15hm²。

(3) 排矸场及周边：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占地面积为 7.36hm²，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设计占地面积为 8.30hm²，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只计算排矸场堆存区域面积，没计算排矸场周边绿化区域面积。现状排矸场消矸几乎已完成，根据实际现场勘查核对，排矸场及周边整体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1.86hm²。

3.2 弃渣场设置

3.2.1 设计弃土（石、渣）情况

工程建井期间土石方工程量为 94.30 万 m³，其中挖方量为 69.03 万 m³，回填量为 25.27 万 m³，废弃量为 43.76 万 m³；运行期产生的矸石量为 500.34 万 m³，全部经过临时排弃在排矸场后综合利用，其中掘进矸石利用量为 65.10 万 m³，洗选矸石综合利用量为 435.24 万 m³。

3.2.2 弃土（石、渣）场位置及占地面积监测结果

本项目排矸场位于工业场地东南侧 100m 处的平缓地带，现状占地 11.86hm²，

原地类为旱地、草地和林地，其中消矸作业区域占地 0.23hm²，恢复为水域面积 5.52hm²。

3.2.2 弃土（石、渣）量监测结果

工程建井期间土石方工程量为 94.30 万 m³，其中挖方量为 69.03 万 m³，回填量为 25.27 万 m³，废弃量为 43.76 万 m³；运行期产生的矸石量为 500.34 万 m³，油页岩厂、砖场制砖等综合利用 499.94 万 m³。弃土（石、渣）量监测见表 3-4。

表 3-4 实际弃土（石、渣）量 单位：万 m³

矸石（渣）量	综合利用		排弃	
	数量	方向	数量	方向
544.10	543.70	油页岩厂、砖场制砖	0.40	排矸场

3.3 取土场设置

按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该工程实际未设置取土场。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3.4.1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

根据工程单元施工扰动特点、建设时序、地貌特征、自然属性等，将全线划分为 3 个防治分区，分别是工业场地及周边防治区、场外道路防治区和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

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实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以项目建设区为重点防治区域，采取系统的防治措施。根据点型工程水土流失特点、危害程度和防治目标，依据治理与防护相结合、生物措施与工程措施相结合、治理水土流失与重建和提高土地生产力相结合的原则，统筹布置各种水土保持措施，形成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根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该项目在主体工程范围内布设了浆砌石排水沟，场内排水沟、土质排水沟、浆砌石挡墙等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乔灌草绿化等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和编织袋防护等水土保持临时措施，采取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相结合的综合防治体系，形成一个科学、完善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

3.4.2 总体布局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工程的水保措施与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一致，部分工程量有少量的变化，主要是因为主体设计中一部分内容进行调整。工程建设过程中采取了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的相互结合。针对各建设期水土流失特点分别落实了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采取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具有防治水土流失，美化环境的特点，布设科学、合理。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部分设施纳入主体工程建设，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与主体工程同步组织招标投标和施工，其他水土保持设施在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中补充，于初步设计通过审查后，2022年2月组织招投标和施工，水土保持措施整体实施情况详见表3-5。

表 3-5 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表

项目区	措施类型	工程名称	工程实际	完成情况
工业场地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内排水沟	场内排水沟	完成
		草坪灌溉措施	草坪灌溉措施	完成
	植物措施	场区绿化	场区绿化	完成
		周边防护林	周边防护林	完成
场外道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浆砌石排水沟	浆砌石排水沟	完成
		土质排水沟	土质排水沟	完成
	植物措施	乔木	乔木	完成
		绿化	绿化	完成
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	工程措施	排水沟	排水沟	完成
		浆砌石挡墙	浆砌石挡墙	完成
		边坡覆土	边坡覆土	完成
			沉沙池	新增
	植物措施	绿化	绿化	完成
		撒播草籽	撒播草籽	完成
	临时措施		密目网苫盖	新增

3.5.1 工程措施完成情况

3.5.1.1 工程措施实施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完成浆砌石排水沟 1132m, 草坪灌溉措施 3.63hm², 土质排水沟 300m, 浆砌石挡墙 214m, 边坡覆土沉砂池 1 座。实际完成工程措施数量详见表 3-6。

表 3-6 实际工程措施完成情况及实施进度统计表

项目区	措施类型	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工程进度
工业场地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场内排水沟	m	615	2018 年 7 月之前
		草坪灌溉措施	hm ²	3.63	
场外道路防治区	工程措施	浆砌石排水沟	m	450	2018 年 7 月之前
		土质排水沟	m	300	
排矸场及 周边防治区	工程措施	排水沟	m	67	2022 年 6 月-9 月
		边坡覆土	m ³	9644.88	2022 年 4 月-6 月
		浆砌石挡墙	m	214	2018 年 7 月之前
		沉砂池	座	1	2022 年 6 月-9 月

3.5.1.2 工程措施进度评价

根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 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方案设计中的工程措施于 2012 年 8 月前完成, 与方案设计一致, 初步设计中新增的工程措施计划于 2022 年 3 月开工, 2022 年 10 月完工, 实际于 2022 年 5 月开工, 2022 年 10 月完工, 开工时间晚于计划 2 个月, 但未影响完工时间。建设单位积极组织, 全力开展工程招标、实施、监督核查及验收等相关工作, 工程措施进度与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基本一致。

3.5.1.3 实际完成和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

(1) 总体对比情况

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于水土保持方案中的工程措施对比情况见表 3-7。

表 3-7 实际完成工程措施与初步设计和方案设计工程措施对比表

防治区	工程名称	单位	水保方案设计工程量	初步设计工程量	实际完成工程量	增减对比	备注
工业场地防治区	场内排水沟	m	800	/	615	-185	初步设计不涉及, 仅与方案设计对比
	草坪灌溉措施	hm ²	2.35	/	3.63	+1.28	
场外道路防治区	浆砌石排水沟	m	900	/		-900	
	排水沟(进场道路)	m	450	/	450	0	
	土质排水沟	m		/	300	+300	
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	浆砌石排水沟	m	787	62	67	+5	
	浆砌石挡墙	m	787	/	214	-573	初步设计未设计, 仅与方案设计对比
	边坡覆土	m ³	9945	/	9644.88	-300.12	
	沉砂池	座		/	1	+1	
	边坡扎芦苇竿网格护坡	m	44200	/	/	/	初步设计取消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 经统计, 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与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有一些变化, 部分措施工程量结合实际情况较方案设计合理减少, 能够起到水土流失防治作用, 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已实施排水沟 67m, 比初步设计增加 5m, 已实施的浆砌石挡墙已被蓄水池边坡掩埋, 目前排矸场已完成消矸无需重新布设浆砌石挡墙和边坡扎芦苇竿网格护坡, 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工作较为重视, 为达到更好的水土保持防治效果, 新增 1 座沉砂池。

3.5.2 植物措施完成情况

3.5.2.1 植物措施实施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施情况如下:

- 1、工业场地防治区: 场区绿化 4.32hm²、周边防护林 1.01hm²。
- 2、场外道路防治区: 乔木 2599 株、绿化 1.60hm²。
- 3、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 绿化 1.47m²、撒播草籽 1.77hm²。

本项目植物措施涉及的防治区为工业场地防治区、场外道路防治区、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完成情况及实施进度详见表 3-8。

3.5.2.2 植物措施进度评价

根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方案设计中的植物措施于 2012 年 4 月前完成，与方案设计一致，初步设计中新增的工程措施计划于 2022 年 4 月初开工，2022 年 4 月末完工，实际于 2022 年 5 月开工，2022 年 8 月完工。建设单位积极组织，全力开展工程招标、实施、监督核查及验收等相关工作，植物措施进度与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基本一致。受施工条件和季节的影响，开工时间略晚于计划时间，受疫情影响，施工期间材料运输困难、停滞，施工时间略久。但建设单位积极组织，全力开展绿化工程招标、实施、监督核查及验收等相关工作，确保了植物措施效果。

表 3-8 植物措施完成情况及实施进度统计表

项目区	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工程进度
工业场地防治区	场区绿化	hm ²	4.32	2018 年 7 月之前
	周边防护林	hm ²	1.01	
场外道路防治区	乔木	株	2599	2018 年 7 月之前
	绿化	hm ²	1.60	
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	绿化	hm ²	1.47	2022 年 5 月-7 月
	撒播草籽	hm ²	1.77	2022 年 6 月-8 月

3.5.2.3 实际完成和方案设计的植物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结合监测结果，经统计，道路绿化措施和排矸场撒播草籽措施实际完成工程量与初步设计专篇设计的水土保持植物措施相比稍有增加，工业场地防治区绿化和排矸场绿化均有所减少，其中工业场地防治区可绿化区域均已实施植物措施，能够起到水土流失防治作用，排矸场西侧的 2 处集水池边坡与蓄水池内部分滩地处于裸露状态，导致排矸场及周边区绿化措施相对较少。具体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实际完成工程量见表 3-9。

表 3-9 实际完成植物措施与初步设计和方案设计植物措施对比表

防治区	工程名称	单位	水保方案设计工程量	初步设计工程量	实际完成工程量	增减对比	备注
工业场地防治区	场区绿化	hm ²	5.5	/	4.32	-1.18	初步设计不涉及，仅与方案设计对比
	周边防护林	hm ²	1.01	/	1.01	0	
场外道路防治区	新疆杨	株	4916	/	2599	-2317	
	道路绿化	hm ²	/	/	1.60	1.60	
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	绿化	hm ²	3.78	/	1.47	-2.31	初步设计在已实施绿化措施基础上增加撒播草籽措施
	撒播草籽	hm ²	/	0.53	1.77	1.24	

3.5.3 临时措施完成情况

本工程临时措施主要涉及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

3.5.3.1 临时措施实施情况

本工程实际完成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包括密目网苫盖 1000m²。

3.5.3.2 临时措施进度评价

水土保持临时防护措施为建设单位结合施工实际新增措施，进度符合实际需求。临时措施完成情况及实施进度见表 3-10。

表 3-10 临时措施完成情况及实施进度统计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别	单位	实际工程量	实施时间
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	密目网苫盖	m ²	1000	2022 年 10 月

3.5.3.3 实际完成和方案设计的临时措施工程量对比情况

初步设计未设计临时措施，实际完成的工程措施与水土保持方案中的工程措施对比情况见表 3-11。

表 3-11 实际完成临时措施与初步设计和方案设计工程措施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别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实际工程量	增减对比
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	密目网苫盖	m ²	0	1000	+1000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专篇未设置临时措施。根据项目区现状，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的两处池塘边坡裸露，且由于季节性因素水位较低，蓄水池部分区域地表裸露，均存在水土流失的风险，目前采取密目网苫盖对其进行临时防护。

3.5.4 合理性分析与结论

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进行，在完成已经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的情况下新增了沉砂池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和密目网苫盖临时措施，调整了一些工程量。工程修建的排水设施、浆砌石挡墙措施起到了防治水土流失作用，各防治区实施的栽植乔灌木、撒播草籽等措施治理了项目建设区的裸露区域，美化绿化了防治区环境，有效防治了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明显。经过现场调查，工业场地区和场外道路区植物措施完成较好，但排矸场及周边区存在以下 2 个遗留问题：

（1）部分区域实施了撒播草籽措施，但位于排矸场西侧的 2 处集水池边坡处于裸露状态。主要原因是水土保持植物措施施工进度受疫情和季节影响，未能及时按计划开展。针对此项问题，目前，建设单位已对裸露地表进行密目网临时苫盖，承诺次年春季对裸露区域实施植物措施。

（2）由于季节性因素，在降水量较小季节现已消矸后设置为蓄水池的区域水位会下降，致使部分地表裸露。

验收单位认为各分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布局合理，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合理有效，能达到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从总体来看，本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措施虽然在工程量上与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存在差异，但能按照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的原则和设计要求实施完成，并加以优化和调整，能起到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投资变化情况

（1）方案设计投资

根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1355.87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177.36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355.42 万元，独立费用 38.49 万元（建设管理费 0.15 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 3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9.93 万元，勘测设计费 14.9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费 9.92 万元，施工设计费 0.34 万元，施工监理费 0.25 万元），基本预备费 0.5 万元，水土流失补偿费 784.10 万元。

（3）初步设计投资

根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项目总投资 861.87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853.08 万元，本设计新增投资 8.79 万元，包括工程措施投资 1.81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5.74 万元，独立费用 0.74 万元（建设管理费 0.15 万元，施工设计费 0.34 万元，施工监理费 0.25 万元），预备费 0.5 万元。

（2）实际完成投资

根据实际的监测结果，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1389.29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208.19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358.85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投资 0.4 万元，独立费用 37.75 万元（水土保持设监理费 3.00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9.93 万元，科研勘测设计费 14.9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费 9.92 万元），水土流失补偿费 784.10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与水土保持方案估算投资对比情况详见表 3-12。

3.6.2 投资变化分析

与水土保持方案和初步设计新增的投资总额相比，水土保持总投资减少 385.7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减少 186.19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减少 71.34 万元、临时工程投资减少 5.75 万元、独立费用减少 95 万元、基本预备费减少 27.26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排矸场已消矸，部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未实施，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对排矸场水土保持防护措施体系作出调整，减少部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措施，对水土保持防护体系中排矸场新增浆砌石排水沟措施，从而达到控制项目区水土流失的效果目标。

表3-12 水土保持工程费用方案和初步设计估算与实际完成情况对比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水土保持措施 实际投资	水土保持 方案投资	初步设计 新增投资	差值	备注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208.19	392.57	1.81	-186.19	水土保持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水土保持措施 实际投资	水土保持 方案投资	初步设计 新增投资	差值	备注
1	工业场地防治区	113.84	113.84		0	措施实际 投资与水 土保持方 案和初步 设计新增 投资的差 值
2	场外道路防治区	9.13	47.18		-38.05	
3	排矸场防治区	85.22	231.56	1.81	-148.15	
第二部分 植物措施		358.85	424.45	5.74	-71.34	
1	工业场地防治区	295.88	292.75		3.13	
2	场外道路防治区	22.65	45.4		-22.75	
3	排矸场防治区	40.32	86.31	5.74	-51.73	
第三部分 临时工程		0.4	6.15		-5.75	
	排矸场防治区	0.4	6.15		-5.75	
第四部分 独立费用		37.75	132.16	0.59	-95	
1	建设管理费	0	6.28		-6.28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3	16		-13	
3	科研勘测设计费	14.9	35		-20.1	
4	水土保持监测费	9.93	64.88		-54.95	
5	水土保持设施专 项验收费	9.92	10		-0.08	
6	施工设计费	0		0.34	-0.34	
7	施工监理费	0		0.25	-0.25	
一~四部分合计		605.19	955.34	8.14	-358.29	
第五部分 基本预备费		0	26.76	0.5	-27.26	
第六部分 水土流失补 偿费		784.1	784.1		0	
水保总投资		1389.29	1766.2	8.79	-385.7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工程建设始终坚持以工程质量为根本,全面推行“施工自检、专业监理、政府监督”的三级质量保证体系,实行参建各方法人代表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要求每个参建单位成立质量管理领导小组,从管理体系建设与施工过程监控入手,以合同管理为核心,以现场的精细化施工管理为手段,在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各环节以及施工工期、主要控制工程、细部工程等各个方面实施全过程、无缝隙管理。为了做好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把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的建设和管理体系,并作为质量管理、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的重要考核内容,在招标投标及建设合同等工程建设文件中做出明确安排。结合项目实际,制订并完善了涉及计划、合同、验工计价、安全、质量等有关施工质量管理规定和质量措施,较系统地规定了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程序、质量标准、质量检测控制及关键工序施工工艺等各项具体要求和职责,确保在建设管理工作中做到有章可循、有据可依、规范管理、依法建设。

4.1.1 建设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包括:

(1) 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全过程严格遵循工程建设程序,认真按照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和工程监理制的要求开展工作。项目法人负责本工程的建设管理工作。定期由质量监督站主要领导挂帅,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开展有关质量监督检查工作。整个现场形成一个全方位、多层面的质量管理体系。

(2) 施工准备阶段通过招投标择优选定施工承包单位,施工过程中,注意监督承建单位进行分包。项目管理服务委托监理单位进行,确保水土保持工程有序进行,确保工程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正常落实。

(3) 加强施工过程质量管理。开工前注意收集同类型施工过程中暴露出来的质量问题,召集各方技术管理人员进行专题研讨,在本期工程施工过程中,有针对性地开展质量管理工作。虽然委托了施工监理,建设单位专职技术人员也经常到施工现场,督促检查施工质量情况;对施工工艺质量问题,及时向监理和施工单位反映,明确整改要求。

4.1.2 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的设计单位为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设计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包括：

（1）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行业建设法规、技术规程、标准和合同进行设计，为工程的质量管理和质量监督提供技术支持。

（2）建立了设计质量保证体系，层层落实质量责任制，实行多级校审制度，并报建设单位核备。加强设计过程质量控制，按规定履行设计文件及施工图纸的审核、会签批准制度，确保设计成果的正确性。

（3）严格履行施工图设计合同，按批准的供图计划及工程进度要求提供合格的设计文件和施工图纸。

（4）对施工过程中参建各方发现并提出的设计问题及时进行检查和处理，对因设计造成的质量事故提出相应的技术处理方案。

（5）在各阶段验收中，对施工质量是否满足设计要求提出评价。

（6）设计单位按监理工程师需要，提出必要的技术资料、项目设计大纲等，并对资料的准确性负责。

4.1.3 监理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监理单位为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质量保证体系包括：

（1）加强组织管理。监理部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项目监理工程师向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在监理工程师全面控制、层层把关的同时，督促检查施工单位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

首先，监理人员认真研究方案设计中关于质量方面的要求细节，详细考虑施工方法和施工顺序，以求在施工程序上符合保证质量的施工顺序，达到以合适、合理的施工工序来满足施工质量的要求。对施工过程每一道工序，严格实行“三检制”。检查三检制执行情况是监理工程师的一个基本内容。没有进行三检的工序、单元工程，监理工程师不予验收签字，并不允许进入下一道工序或单元施工。对不按设计规范施工的，按违规作业处理，发送监理通知，限期整改，严重的采取停工整厂处理。监理人员在质量问题上铁面无私，严把施工质量关。

（2）严把开工及原料进厂关。每个分部工程开工前，监理部对各承包人进场机

械设备及人员情况进行查验，对不符合施工要求的提出整改意见，直到各施工条件达到合同要求为止。

（3）勤于现场监测，坚持工地巡视和旁站结合。为了保证施工质量，提高工作效率，项目部会同建设单位，共同进行联合验收，同时对施工现场实行巡回检查，及时发现和处理施工过程中的质量问题。将质量事故消灭在萌芽状态，做到小事就地解决，一般问题当天解决，重大问题七天内解决，避免因问题拖延而影响施工质量和进度。

4.1.4 质量监督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项目建设过程中全面推行监督质量保证体系，通过项目工程建设部负责项目的水土保持管理与协调工作，建立健全了质量管理组织保证体系。项目工程建设部经常深入工程建设一线，检查指导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在预验收阶段，建设单位参与了工程预验收，并把水土保持防治措施的实施作为预验收的重要内容进行了严格把关。

工程涉及省、市、县（区）各级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管理主管部门，机构健全，法规制度完善，监督执法管理规范，积极开展监督检查与技术服务，为促进本工程建设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发挥了关键性的作用。

由于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各级工程建设管理单位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和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施工单位严格按设计组织施工，坚持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积极防治和严格控制人为水土流失，自觉接受各级水土保持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取得了优良的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在工程建设期间，水行政主管部门，多次到施工现场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工作，协助建设单位做好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保持工作，使施工单位逐步增强了水土保持意识，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的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对做好建设工程项目责任范围内的水土保持工作，起到了积极、有效的推动作用，各级水保监督部门不定期的现场进行监督检查，对水土保持工作起到了很大的鞭策和指导作用，正是从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使项目区的水土保持工作不断取得新的成就。

4.1.5 施工单位质量保证体系

各施工单位通过工程施工招投标来选定，最后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1 家单位中标。施工单位进场之前，项目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要求施工单位

编写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签订安全施工责任书。施工单位水土保持工程质量保证体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各施工队伍建立内部质量保证制度，加强管理，强化各层次的质量责任制，抓好各工序质量，确保分项工程质量，层层把关。

（2）从施工准备质量、材料采购质量，施工过程控制、工序管理点控制、不合格的控制和纠正、工程质量的检验验证、回访与保修方面着手，抓好工程质量与责任，落实到人，做好质量文件和记录。

（3）各施工单位根据自身特点，结合工程建设需要，提前制定质量保证措施，并积极落实到位。

（4）建立质量奖罚制度、质量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制度，加强施工技术管理，在熟悉图纸和技术要求的基础上提前掌握各环节的质量控制要点。

4.2 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

4.2.1 项目划分及结果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第16号令）、《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T50433-2018）、《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水利工程项目施工监理规范》（SL288-2014）、《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水土保持信息管理技术规程》（SL/T341-2021）和《水土保持工程运行技术管理规程》（SL312-2005）等相关技术规范及标准，从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逐一进行质量评定和验收。由于建设单位及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全过程进行了跟踪，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施工中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及缺陷。施工中发生的一般工程质量缺陷及技术方案的缺陷由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人员在现场进行了及时解决。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单位工程、分部工程和单元工程三个等级，共划分为6个单位工程，7个分部工程，810个单元工程。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见表4-1。

表 4-1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划分

工程类别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工程名称	分区	单元工程划分
	拦渣工程 (I)	△坝 (墙、堤) 体 (I-1)	排矸场及周边	根据施工面长度每 50m 为一个单元共划分 5 个单元
	防洪排导工程 (II)	排洪导流设施 (II-1)	工业场地排水沟	根据施工面长度每 50m 为一个单元共划分 13 个单元
			工业场地草坪灌溉	根据面积, 每 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划分 4 个单元
			场外道路排水沟	根据施工面长度每 50m 为一个单元共划分 15 个单元
			排矸场及周边排水沟	根据施工面长度每 50m 为一个单元共划分 2 个单元
	土地整治工程 (III)	土地恢复 (III-1)	排矸场及周边覆土	根据面积, 每 1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划分 322 个单元
	降水蓄渗工程 (IV)	降水蓄渗 (IV-1)	排矸场及周边沉砂池	根据容量 50m ³ 的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划分 13 个单元
	临时防护工程 (V)	覆盖 (V-1)	排矸场及周边密目网苫盖	根据面积, 每 1000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划分 1 个单元
植被建设工程 (VI)	△点片状植被 (VI-1)	工业场地绿化	根据面积, 每 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划分 6 个单元	
		排矸场绿化	根据面积, 每 1hm ²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划分 4 个单元	
	线网状植被 (VI-2)	场外道路绿化	按长度划分, 每 100m 为一个单元工程共划分 425 个单元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定

经过检查,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共划分为 6 个单位工程, 7 个分部工程, 810 个单元工程, 全部合格; 铁法煤业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表 4-2 工程质量评价表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分部工程质量统计			单元工程质量统计			单位工程等级
		个数 (个)	优良 (个)	优良率 (%)	个数 (个)	优良 (个)	优良率 (%)	
1	拦渣工程	1	0	0	5	2	40.00	合格
2	防洪排导工程	1	0	0	34	5	14.71	合格
3	土地整治工程	1	0	0	322	50	15.53	合格
4	降水蓄渗工程	1	0	0	13	3	23.08	合格
5	临时防护工程	1	0	0	1	0	0.00	合格
6	植被建设工程	2	1	50.00	435	70	16.09	合格
合计		7	1	14.29	810	130	16.05	合格

4.3 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截止到 2022 年 10 月，排矸场已全部消矸，不涉及弃渣场稳定性评估。

4.4 总体质量评价

验收组以监理单位项目单元划分及评定为基础，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水利部 SL336-2006）单元划分标准，将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划分为拦渣工程、防洪排导工程、土地整治工程、降水蓄渗工程、临时防护工程、植被建设工程等 6 个单位工程，7 个分部工程，810 个单元工程。工程实施的单元工程合格率为 100%，分部工程 16 个全部合格，分部工程合格率为 100%，6 个单位工程全部合格，单位工程合格率为 100%。

验收组查阅了工程验收签证材料，经质量评定，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工程。

5 项目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建设单位对工程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给予了充分重视，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落实了水土保持工程设计。将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和管理纳入高标准、规范化管理模式和程序中，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落实了项目法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水土保持职责，强化了对水土保持工程的管理，实行了“项目法人对国家负责，监理单位控制，承包商保证，政府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了水土保持方案的顺利实施。同时，在施工过程和项目运行初期的度汛中未发生任何安全性问题，在此期间也未发生水土流失灾害，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

5.2 水土保持效果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成果，结合项目建设前后遥感影像或航拍等资料，工程各类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后，使工程建设的新增水土流失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控制，项目区原有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工程建设的6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方案设计目标值。

5.2.1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

(1) 扰动土地整治率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50433），矿山开采和水工程项目在计算各项防治指标时，其露天开采面积和水域面积可在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中扣除。排矸场及周边现状水域占地 5.52hm^2 ，计算各项防治指标时扣除此部分占地面积。根据实际监测情况，排矸场及周边道路区域的土质道路经过运输车辆碾压，地表紧实度高，水流对其冲刷效果较小，且水流直接流入下方蓄水池中，冲刷作用小，将该部分面积计入道路硬化面积。

根据监测结果分析计算，工程建设实际扰动土地面积为 38.55hm^2 ，已完成扰动土地整治面积为 38.03hm^2 ，扰动土地整治率已达到98.65%，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96%。工程建设早已完工，随着水土保持措施的全面实施，项目区内大部分扰动土地已得到有效整治。各分区扰动土地整治率详见表5-1。

表 5-1 扰动土地整治率计算表单位：hm²

项目名称	扰动土地面积	扰动土地整治面积				扰动土地整治率(%)	设计目标值(%)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硬化面积及永久建筑物面积	小计		
工业场地及周边	25.87	0.3	5.33	20.14	25.77	99.61	96
供电通讯线路	0.15			0.15	0.15	100.00	
场外道路	6.19	0.03	1.6	4.51	6.14	99.19	
排矸场及周边	6.34	0.05	3.24	2.68	5.97	94.16	
合计	38.55	0.38	10.17	27.48	38.03	98.65	

(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项目区内各防治分区水土流失面积 11.07hm²，共完成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10.55hm²，由此计算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5.30%，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91%。通过治理，项目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各分区水土流失治理度详见表 5-2。

表 5-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计算表单位：hm²

项目名称	扰动土地面积	建筑物/硬化面积	水土保持措施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水土流失面积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工业场地及周边	25.87	20.14	0.30	5.33	5.63	5.73	98.25
供电通讯线路	0.15	0.15					
场外道路	6.19	4.51	0.03	1.60	1.63	1.68	97.02
排矸场及周边	6.34	2.68	0.05	3.24	3.29	3.66	89.89
合计	38.55	27.48	0.38	10.17	10.55	11.07	95.30

(3) 拦渣率与弃渣利用情况

根据调查结果，对工程建设中产生挖方及堆放情况、防治及利用情况等进行分析，本工程弃土（渣）总量 544.10 万 m³，实际拦挡总量 537.57 万 m³。本工程建设期拦渣率为 98.80%，拦渣效果较好，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98%，拦渣率详见表 5-3。

表 5-3 拦渣率计算表

矸石总量 (万 m ³)	实际拦挡量 (万 m ³)	拦渣率%
544.1	537.57	98.80

(4) 土壤流失控制比

运行期末,通过各项措施的防护,永久建筑物占压等区域水土流失轻微,可以忽略不计,通过监测,水土保持治理措施实施后,各区域土壤侵蚀模数将会大大降低,容许土壤流失量 200t/(km²·a),现阶段原地貌土壤流失量 190.51t/(km²·a),经计算本项目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5,达到目标值 1.0,水土流失控制比详见表 5-4。

表 5-4 土壤流失控制比计算表

项目名称	面积 (hm ²)	侵蚀模数 (t/km ² ·a)	平均侵蚀模数 (t/km ² ·a)	水土流失控制比
工业场地及周边	25.87	150	190.51	1.05
场外道路	6.19	150		
排矸场及周边	11.86	300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运行期末,通过实施植物防治措施,各扰动区地表植被得到了改善。经计算,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23%,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97%。各分区林草植被恢复率详见表 5-5。

表 5-5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项目名称	建设区面积 (hm ²)	可恢复植被面积 (hm ²)	植物措施面积 (hm ²)	林草植被恢复率 (%)	设计值 (%)
工业场地及周边	25.87	5.43	5.33	98.16	97
供电通讯线路	0.15	0.00	0.00	0.00	
场外道路	6.19	1.65	1.60	96.97	
排矸场及周边	6.34	3.38	3.24	95.86	
合计	38.55	10.46	10.17	97.23	

(6) 林草覆盖率

统计项目运行期末各防治分区林草面积,并调查核实各防治分区实际防治责任范围面积,计算各防治分区及项目区总林草覆盖率。经计算,项目区林草覆盖率为 26.38%,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26%。各分区林草覆盖率详见表 5-6。

表 5-6 林草覆盖率计算表

项目名称	建设区面积 (hm ²)	植物措施面积 (hm ²)	林草覆盖率 (%)	设计值 (%)
工业场地及周边	25.87	5.33	20.60	26
供电通讯线路	0.15	0	0	
场外道路	6.19	1.6	25.85	
排矸场及周边	6.34	3.24	51.56	
合计	38.55	10.17	26.38	

5.2.2 达标情况

根据《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分析本工程六项防治指标达标情况。

（1）扰动土地整治率

工程防治责任范围内扰动土地总面积为 38.55hm²，扰动土地整治面积为 38.03hm²，综合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8.65%，达到并超过目标值。

（2）水土流失治理度

随着工程的不断进行造成水土流失面积不断增大，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面积也不断增加，随着主体工程结束，后期的绿化措施实施，治理度逐渐提高。至监测期末，综合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5.30%，达到并超过目标值。

（3）拦渣率

截至监测期末，项目建设区综合拦渣率为 98%，达到目标值。

（4）土壤流失控制比

运行期末，通过各项措施的防护，永久建筑物占压等区域水土流失轻微，可以忽略不计，通过监测，水土保持治理措施实施后，各区域土壤侵蚀模数将会大大降低，容许土壤流失量 200t/(km²·a)，现阶段原地貌土壤流失量 190.51t/(km²·a)，经计算本项目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5，达到目标值 1.0。

（5）林草植被恢复率

项目运行期末，通过实施植物防治措施，各扰动区地表植被得到了改善。经计算，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23%，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97%。

（6）林草覆盖率

统计项目运行期末各防治分区林草面积，并调查核实各防治分区实际防治责

任范围面积，计算各防治分区及项目区总林草覆盖率。经计算，项目区林草覆盖率为 26.38%，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26%。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情况见表 5-7

表 5-7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情况表

序号	治理目标	目标值 (%)	实际值 (%)	达标情况
1	扰动土地整治率	96	98.65	达标
2	水土流失治理度	91	95.30	达标
3	土壤流失控制比	1	1.05	达标
4	拦渣率	98	98.80	达标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97.23	达标
6	林草覆盖率	26	26.38	达标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验收工作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在验收工作过程中，向工程所在地群众发放 50 张水土保持公众调查表，进行民意调查。目的在于了解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及水土保持设施对当地经济和自然环境所产生的影响，多数群众有怎样的反响，从而作为本次自查初验工作的参考内容。所调查的对象主要是干部、农民、被调查者中有老年人、中年人和青年人，其中男性 32 人，女性 18 人；农民 48 人，干部 2 人。

被调查 50 人中，100% 的人认为项目的建设对当地经济有促进作用，76% 的人认为工程周边林地、草地生长情况良好，92% 的人认为项目施工中没有乱堆乱弃现象，修建道路、增大绿化面积调查中，50% 的人们认为工程建设能对经济环境带来有利方面。满意度调查情况见表 5-8。

通过调查发现，绝大多数受访者认为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做得较好，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基本到位，对工程的水土保持效果比较满意。

表 5-8 满意度调查表

调查项目	评价内容	人数	比例
项目对当地经济影响	好	50	100%
	一般		
	差		
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	好	38	76%
	一般	12	24%
	差		
项目对弃土弃渣管理	好	46	92%
	一般		
	差		
	不清楚	4	8%
项目林草植被建设情况	好	40	80%
	一般	10	20%
	差		
工程建设对经济环境带来有利方面	好	25	50%
	一般	25	50%
	差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本工程项目法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项目建设全过程实行四个统一的建设管理模式，落实了“四制”管理制度。开展了水土保持专项监理工作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通过招投标形式确定水土保持工程设计、监理、监测和施工单位如下：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后续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建设中严格执行《建筑法》、《合同法》、《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贯彻了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以及《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追究的规定》。工程建设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质量监督制和第三方无损检测。水土保持工程分布在主体工程中。在工程开工前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确保全部工程质量处于受控状态。因此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也处于受控状态。

6.2 规章制度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为了加强工程的建设管理，全面实行了招投标制，在工程建设初期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并将水土保持工程纳入主体工程的管理中。在项目计划及合同管理上依据《合同法》、《评标手册》等规定，在合同管理、施工管理、财务管理过程中以合同文件、技术规范、设计文件及概预算为依据，着重做了以下几方工作：①招标文件编写力求规范、科学和高水平；②面向国内公开招标；③制定科学的评标办法；④开标、评标和定标严格依照程序进行；⑤合同签订认真严格，以择优、合理价格中标、专家评审结果为原则。建立了一整套适合本工程的制度管理体系，并严格依据制度建设管理工程。工程建设工程建设部作为业主的职能部门牵头，组织设计、监理、施工等参建各方质量负责人，建立质量管理网络，将水土保持工作纳入主体工程建设。

推进质量宣传活动和质量评比活动，决定质量奖罚，对参建各方质量体系进行检查和评价。监理单位制定了《合同管理控制程序》、《进度控制程序》、《质量控制程序》、《投资控制程序》和《信息管理控制程序》等制度；承包商建立了健全的强有力的环保管理体系和具体的环保措施，成立以项目经理、项目总工程师、质量检验员等为主的施工质量管理体系。在此基础上又建立了工程质量责任制、现场监理跟班制，设计技术交底制、质量情况报告制、质量例会制和质量奖罚制。以上规章制度的建设，为保证水土保持工程的质量奠定了基础。

水土保持工作管理制度：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管理过程中坚持实施 12 项制度。

（1）技术交底制度

向施工单位进行各阶段设计图纸的全面技术交底，将各项设计的意图、施工工艺、质量标准、技术要求等进行现场说明澄清，并对讨论决定的事项做出书面纪要，并下发监督执行。

（2）开工报告制度

按照项目建设进度计划，督促各项工程按期完成主要施工准备工作，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提交《开工申请报告》，在监理批准后，及时报水土保持工程师审批实施开工。

（3）材料检验及复检制度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实施前，会同监理人员到达现场，对各种进场原材料都按规定标准和设计要求进行查验，检查质量证明、试验报告，并根据有关规程规定或实际工作需要，到有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抽检试验。

（4）变更设计审核制度

水土保持工程实施过程中，对发现的图纸错误或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措施项目，坚持经建设、施工、设计、监理四方研究确定并按照管理权限，报相应部门同意后再实施，保证项目设计变更的合理性、合规性。

（5）隐蔽工程检查制度

对一些排水等隐蔽工程隐蔽以前，坚持要求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将评验资料报经监理审查，再按照项目监督、检查、验收管理权限，对隐蔽工程实施检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在工程项目隐蔽验收合格后，方可允许进入下道工序。

（6）工程质量监督制度

水土保持工作人员在检查中发现工程质量问题时，要及时进行处理，或报告上一级管理人员，并记入施工日志，指明质量部位、问题及整改意见，限期纠正复验。对较严重的质量问题或已形成隐患的问题，水土保持工作人员除口头提出外，还要及时填写“不合格工程项目通知”，书面通知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按要求及时做出整改，克服缺陷后进行复验确认。

（7）工程质量检验制度

水土保持工作人员对重点工程的建材、半成品等按规定进行抽检验证。分部工程、单项工程或分段工程完工后，要求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再填写各种工程报验单，经监理工程师现场检查后，按照管理权限对施工单位工程质量进行评定。

（8）工程质量事故处理制度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要及时解决，并要求施工单位及时上报《质量事故报告单》，以便建设、监理、施工各方共同、及时的妥善处理质量事故。

（9）施工进度监督制度

坚持监督实施单位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并坚持每季以季报的形式向项目负责人报告各项工程实际进度及与计划进度对比情况，坚持要求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及时填报施工进度报表。

（10）投资管理制度

监督施工单位报送与施工合同相适应的分期、分阶段的资金使用计划资料，并随时掌握因项目变更造成的投资变化情况，向上级主管汇报投资增加情况，办理投资追加手续；经常掌握资金使用及变动情况，做好统计分析，确保工程建设同资金运用协调统一。

（11）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在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发生重大变更、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重大质量问题时，及时向主管领导汇报情况，对发生事项及时采取解决措施。

（12）工程完工验收制度

依据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有关规范、规程、标准以及合同协议文件等，对完工的工程项目及时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位有关人员进行验收，并在年末对各施工单位完成工程进行年度验收，确保各项工程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6.3 建设管理

项目建设单位负责项目的水土保持管理与协调工作，建立健全的质量管理组织保证体系。建设单位经常深入工程建设一线，检查指导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在预验收阶段，建设单位参与了工程预验收，并把水土保持防治措施的实施作为预验收的重要内容进行了严格把关。

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各级工程建设管理单位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和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施工单位严格按设计组织施工，坚持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积极防治和严格控制人为水土流失，自觉接受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取得了优良的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在工程建设期间，水行政主管部门多次到施工现场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工作，协助建设单位做好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保持工作，使建设单位、施工单位逐步增强了水土保持意识，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的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对做好建设工程项目责任范围内的水土保持工作，起到了积极、有效的推动作用，各级水保监督部门不定期地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对水土保持工作起到了很大的鞭策和指导作用，正是从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使项目区的水土保持工作不断取得新的成就。

6.3.1 招投标工作开展情况

本项目严格执行国家招投标管理法律法规和公司招标管理规定，通过集中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地确定参建队伍。

根据工程核准文件，按照非物资类要求，通过国内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工程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等。并分别与各参建单位签署技术服务合同。

6.3.2 合同执行情况

（1）水土保持监测合同执行情况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为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根据合同要求，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标准等要求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写了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实施细则等文件，监测工作结束后编写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目前，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水土保持工作进度满足合同要求。

（2）水土保持监理合同执行情况

本工程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与建设单位签订了监理合同，双方自觉遵守合同约定。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均没有发生任何违约行为，也未发生合同纠纷。

合同执行期间，在各参建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密切配合下，圆满地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各项监理业务，实现了合同目标。

（3）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合同执行情况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为辽宁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在签署合同后，根据合同要求积极推进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验收单位依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对项目整体情况进行了评估核查，对项目本身的变更问题进行了筛查，并向建设单位及时提出了处理建议，协助建设单位开展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查验收工作；验收单位在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满足方案报告书要求且达到合格水平后，完成了本报告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并对项目存在的水土保持问题进行查漏补缺，对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进行了复核，确保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及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要求。

目前，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水土保持工作进度满足合同要求。

（4）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合同执行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根据方案报告书要求，纳入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水土保持设施内容纳入主体工程设计合同、施工合同和监理合同。合同执行良好，目前各项设施已经建成投产。后续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已按合同要求完成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工作。

6.4 水土保持监测

6.4.1 监测工作概况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7月委托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签订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技术服务合同，确定了双方职责，明确了监测任务、监测时段及监测费用。

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后,监测单位及时成立了监测组,组织监测技术人员进入现场,进行踏勘工作。2022年10月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及技术服务合同的要求,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编制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2018年7月根据工程施工进度和监测实施方案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本项目投入监测人员3人,其中总监测工程师1名,监测工程师1名,监测员1名。监测单位根据该项目工程建设特点和当地的自然条件,针对建设施工活动引发水土流失的特点和造成危害程度,对项目区进行了监测区划分,根据不同区域的实际施工特点布设监测点,开展水土流失监测工作,及时获取建设工程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情况,掌握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效果。2022年10月,监测单位在总结季度报告表及各阶段监测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形成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6.4.2 监测点位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结合施工特点、水土流失特点及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共布设4个定点监测点。对扰动土地情况、土壤流失量、水土保持措施等进行监测。对于未布设固定监测点的其他工程区域,根据工程进展和施工情况,进行抽样调查,监测各区域的水土流失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等。在工程试运行期对整个项目区植被恢复情况进行调查监测,监测点位布置情况详见表6-1。

表 6-1 监测点位布置情况

监测位置	监测点位	监测点数(个)
工业场地区	工业场地储煤场	1
场外道路区	场外道路	1
排矸场区	排矸场堆渣表面	1
	矸石山边坡	1
合计		4

6.4.3 监测内容、方法及频次

6.4.3.1 扰动土地情况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于2009年10月建设,2010年10月完成设备调试运行,工程实际完工时间为2022年10月。监测工作

组结合主体工程完工资料对本项目扰动土地情况进行了实地测量及巡查，具体监测频次及方法等详见下表 6-2。

表 6-2 扰动土地情况监测频次与方法表

监测内容	监测方法	监测频次	监测时段
扰动土地范围、面积	实地量测、遥感监测	2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土地利用类型	巡查	1	2018年7月
扰动土地变化情况	遥感监测、巡查	2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6.4.3.2 取料（土、石）、弃渣（土、石、矸石、尾矿等）

施工中土方的开挖、回填和利用是一个动态过程，建设期某时段的弃土（渣）量指的是该时段没有被回填和利用的开挖物。本次监测工作中监测的弃土（渣）包括施工过程中的临时堆渣和永久弃渣，主要监测弃渣量、弃土（渣）堆放情况（面积、堆渣高度、坡长、坡度等）、防护措施及拦渣率。正在使用的取土（石）场、弃土（渣）场的取土（石）量和弃土（渣）量每 10 天监测记录一次，土壤流失面积每季度监测 1 次。

本工程无取土（石）场。本工程排矸场区域占地总面积 11.86hm²，工程建井期间废弃量为 43.76 万 m³，运行期产生的矸石量为 500.34 万 m³，计划全部经过临时排弃在排矸场后综合利用，现已综合利用 543.7 万 m³，堆存 0.4 万 m³。弃土（渣）量每 10 天监测记录一次，土壤流失面积每季度监测 1 次。

6.4.3.3 水土保持措施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采取了调查监测、巡视监测和遥感监测的方法。具体的监测内容、频次及方法详见下表 6-3。

表 6-3 水土保持措施监测内容、频次及方法表

监测内容		监测方法	监测频次	监测时段
工程措施	措施类型、开完工日期、位置、规格、尺寸、数量	调查监测、实地量测	2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防治效果、运行状况	调查监测、实地量测	2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植物措施	措施类型、开完工日期、位置、规格、尺寸、数量	实地量测	2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林草覆盖度、郁闭度、防治效果、运行状况	实地量测、样方	2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临时措施	措施类型、开完工日期、位置、规格、尺寸、数量	实地量测	2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1）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情况

①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工程包括防治责任范围内所有施工扰动区和裸露地面在施工结束后开展的场地平整、机械压实、地表回复等。监测指标包括土地整治工程分布、整治类型和整治面积等。排水工程包括排水措施的位置、规格、尺寸、数量、运行状况等。浆砌石挡墙包括挡墙的位置、规格、尺寸、长度、运行状况等。

②植物措施

主要指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林草植被的分布，面积，种类，绿化实施时间，生长情况和养护管理情况，以及记录周期防治责任范围内的绿化面积。监测指标包括植物类型（乔、灌、草），措施分布和面积等。

③临时措施

临时措施的措施类型、开完工日期、位置、规格、尺寸、数量。

（2）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效果

①防治效果

监测工程措施在减少水土流失量，坡面稳定，地表改善，为主体工程运行安全提供保护的作用，计算水土流失防治指标。

②林草生长状况

监测林草的保存率、生长情况、覆盖度等。通过调查林地的郁闭度，草地的盖度等指标，计算林草覆盖率。

③防护工程运行情况

包括工程的稳定性，完好程度等。

④拦渣保土效果

通过调查监测各项措施的实施效果，计算渣土防护率。

6.4.3.4 水土流失情况

在各监测分区的分别选择有代表性的地段采用测钎法建立简易观测小区，对目前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土壤侵蚀强度和土壤流失量进行监测，每月统计一次监测数据，具体的监测内容、频次及方法详见下表 6-4。

表 6-4 水土流失情况监测内容、频次及方法表

监测内容	监测方法	监测频次	监测时段
水土流失面积	抽样调查监测	2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水土流失量	调查监测、定点监测	5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水土流失类型	调查监测	2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水土流失危害	调查监测、遥感影像	22	2018年7月~2022年10月

6.4.4 监测成果报送情况

监测项目组接到工程监测任务后，按时完成了 2018 年第三季度、第四季度、2019 年四个季度、2020 年四个季度、2021 年四个季度、2022 年四个季度的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并按时将监测成果报送建设单位和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工程完成后编制完成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6.5 水土保持监理

6.5.1 监理工作概况

2018 年 10 月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与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签订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合同。根据合同成立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监理部。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工程监理部，委派监理人员 3 人：总监理工程师高阳，监理工程师孔凡生、曹湘英。本项目水土保持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监理部无人员调动变化。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部实行总监理工程师（以下简称总监）负责制。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全面履行监理合同中所约定的监理单位的职责。监理人员主要职责是：（1）总监理工程师主持编制监理规划和监理实施细则（详见《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规范》第三章第 3 节第三条（3.3.3）的 1—11 款）。（2）监理工程师按照总监所授予的职责权限开展监理工作，是执行监理工作的直接负责人，并

对总监理工程师负责。主要职责是：参与编制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详见《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规范》第三章第3节第四条（3.3.4）的1—15款）。

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晚于主体工程开工时间。接受监理任务后，针对本工程逐步实施现状，根据与建设单位签订的监理服务合同，监理部及时制定监理工作方案，监理人员定期巡视、及时检查、认真旁站，对厂区和生产供水管线区的各类土地整治工程、防洪排导工程、临时防护工程及植被建设工程等进行了监理，做好工程质量管理、施工安全管理、水保监控、工程进度监理、工程费用监理及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等一切与监理合同工程项目有关的监理工作，编制完成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

6.5.2 监理工作开展情况

（1）对绿化措施等项目，要求施工单位上报检验检疫合格证等证明材料，并要求施工单位保证苗木成活率等重要指标。

（2）在工程施工中，监理部对现场措施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进行最终计量，建设单位根据计量结果向施工单位进行计价结算。

（3）水土保持监理部在2018年7月在施工单位项目部召开了第一次工地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会议内容包括建设单位介绍现场概况、监理单位对本工程监理工作的开展做出介绍等，以及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在施工过程中，水土保持监理部现场定期对现场进行巡视，针对存在问题及时进行召开专题会议，对现场存在问题及时提出，及时解决，并对存在问题及解决办法及时向建设单位汇报，方便建设单位了解工地施工动态。

（4）在水土保持施工结束后，水土保持监理部形成监理总结报告，作为工程支撑资料，在水土保持专项验收时向验收组进行汇报。

在总监理工程师领导下，监理工程师负责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监理工作。按监理合同确定监理范围、监理工期和监理目标，开展监理工作。依据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文件的内容和工程量，对水土保持设施建设的进度、施工质量、投资使用情况进行有效控制。

6.6 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检查意见落实情况

本项目工程涉及流域、省、市、县（区）各级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管理部门机构健全，法规制度完善，监督执法管理规范，通过监督指导为本工程规范建设提供了保障。各级水保监督部门不定期的监督指导工作（但未形成书面意见），为促进本工程建设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对做好建设工程项目责任范围内的水土保持工作起到了积极、有效的推动作用。本工程无重大水土流失危害事件发生。

6.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据目前掌握证明材料，按方案应缴 784.10 万元，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依据辽水利保字[1995]262 号文、发改价格[2014]886 号文、辽价发[2017]61 号文、发改价[2017]1186 号文、辽价发[2018]56 号文等文件，根据大平矿生产实际情况，对补偿费进行减免，调整后应缴 647.80 万元，实缴 647.70 万元，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6.8 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

建设单位建立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和管护措施，实行水土保持工程管理、维修、养护目标责任制，各部门各司其职，分工明确。

工程施工期间的水土保持设施，由施工单位进行管理维护，做好工程措施的管护工作和植物措施的抚育管理工作，项目建设单位经常进行检查督促，确保水土保持设施完好。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完成后，将移交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使用、管护。

工程管护单位定期检查水土保持设施，对工程措施进行管护，发现问题及时维护；对植物措施及时进行补植、补种、灌溉、施肥，保证林草措施正常生长，长期有效地发挥水土保持设施的蓄水保土效果。同时，建设单位积极配合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工作，接受其对水土保持设施的监督、检查，及时组织落实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意见。从工程运行情况看，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责任得到了落实，可以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

7 结论

7.1 结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建设中后期，能够基本落实水土保持法要求的“三同时”制度，能够按照该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接受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检查和工程建设后期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各项水土流失控制指标符合水土保持设计方案要求。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对该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较为重视，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了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有效防治了工程建设期间的水土流失。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设计、施工和监理的质量责任明确，管理严格，确保了水土保持设施的施工质量。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基本明确，可以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对本工程建设项目中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的水土流失进行了较好的治理，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工程建成后，不但美化了环境，改善了生产和生活的条件，而且还构筑了完整的水土流失防治体系，避免了人为水土流失现象的发生，创造了优美的生态环境。项目区的生态环境较工程施工期有明显改善，总体上发挥了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应缴 647.80 万元，实缴 647.80 万元，已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7.2 遗留问题安排

大平矿建矿已久，截至目前，依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和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绝大部分区域的水土流失现象已基本得到有效的治理，但排矸场及周边防治区仍有部分问题尚需进一步建设完善。

（1）部分区域实施了撒播草籽措施，但位于排矸场西侧的 2 处集水池边坡处于裸露状态。主要原因是水土保持植物措施施工进度受疫情和季节影响，未能及时按计划开展。针对此项问题，目前，建设单位已对裸露地表进行密目网临时苫盖，承诺次年春季对裸露区域实施植物措施。

（2）由于季节性因素，在降水量较小季节现已消矸后设置为蓄水池的区域

水位会下降，致使部分地表裸露，建议该区域及时处理，保证无裸露地表，处理前对其裸露地表进行临时防护，保证无水土流失产生。

（3）加强水保设施的管护工作，对植被生长较差区域进行补植。

（4）排矸场绿化区域部分临时道路未恢复为原有地类，建议施工后恢复为原有地类。

（5）建立水土保持工程档案管理制度，做好相关资料的整理和归档。

8 附件及附图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附 件

附件目录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54
附件 2 项目立项文件	55
附件 3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评审意见	60
附件 4 矸石山综合利用协议	64
附件 5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69
附件 6 施工合同	73
附件 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证明	78
附件 8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依据	89
附件 9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254
附件 10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292

附件 1 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1.2011年9月14日，辽宁省水土保持局下发了《关于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辽水保函[2011]211号）。

2.2018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3.2018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理工作。

4.2018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辽宁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本项目的水土保持验收工作。

5.2022年1月27日，由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完成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并通过了专家评审。

6.2022年10月，依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要求，编制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7.2022年10月，监测单位在总结季度报告表及各阶段监测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形成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8.2022年10月，监理单位在各阶段监理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形成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

9.2022年10月，验收单位编制完成《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附件 2 项目立项文件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附录 2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辽发改投资〔2007〕1335号

关于下达国家安排我省 2007 年煤炭产业升级 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贴息计划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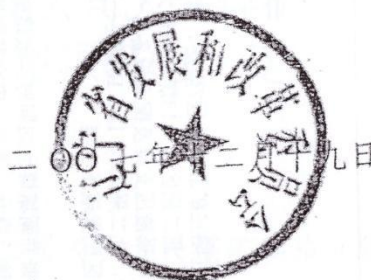
沈阳、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07 年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和中央预算内专项资金(国债)贴息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07]2950号),现将国家补助我省 2007 年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贴息计划下达给你们,本次计划共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4921 万元,专项用于你单位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贷款贴息。请你们认真组织好项目实施,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做到专款专用,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

中煤国际工程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附件：2007年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贴息
计划表



主题词：煤炭 贴息计划 通知

抄送：省财政厅、省审计厅、省统计局、省煤炭工业管理局，
沈阳、辽阳、铁岭市发展改革委

省发展改革委投资处拟文

2007年12月19日印发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兴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007年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贴息计划表

序号	项目法人和名称	建设时间	建设性质	建设内容	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2007年投资计划
	合计					56980	56980
1	沈阳煤业集团公司红阳三矿采掘机械化产业升级改造项目	2007-2008	改造	在红阳三矿北二采区7煤层、西一采区、北二采区12、13煤层配置大采高综采液压支架及配套设备各一套，北二采区7、12、13煤层、西一采区配置液压支架	中央预算内投资 银行贷款 企业自有资金	38000 18980 9200	38000 18980 9200
2	沈阳煤业集团公司兼并新城煤矿产业升级改造项目	2007-2008	改造	在兼并新城煤矿的同时，改造矿井运输、提升、通风、安全监测监控、供电等系统	中央预算内投资 中国建设银行贷款 企业自有资金	6400 3234 29365	6400 3234 29365
3	铁法煤业集团公司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	2007-2008	改造	在大兴矿S7711工作面配置大采高综采液压支架及配套设备各一套，采煤机、转载机、破碎机等各一台，以及液压站等配套设备	中央预算内投资 中国工商银行贷款 企业自有资金	19000 10365 13000	19000 10365 13000
					中央预算内投资 中国工商银行贷款 企业自有资金	13000 13000 5381	13000 13000 5381

注：中央预算内投资为贷款贴息资金，不包括在总投资之内

辽宁省煤炭工业管理局文件

辽煤规划[2009]337号

关于铁煤集团公司大平煤矿 实施升级改造项目的批复

铁煤集团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铁煤集团公司关于大平煤矿实施升级改造项目的请示》（铁煤地字[2009]182号）已收悉。根据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国家安排我省煤炭产业升级改造项目200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辽发改投资[2009]926号）要求，省煤管局经研究，批复如下：

1. 同意大平煤矿实施升级改造项目。
2. 项目总投资不超过16120万元，工期为24个月。
3. 大平煤矿实施升级改造后，维持矿井原核定生产能力405

万吨/年。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五日

主题词： 煤矿 改造 铁煤 批复

辽宁省煤炭工业管理局办公室

2009年11月5日印发

附件 3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评审意见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评审意见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位于铁法矿区康平煤田西南部，行政区划隶属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东关镇境内，北距康平县城 12 km，南距法库县城 17 km，距铁煤集团所在地调兵山火车站约 31 km，203 国道从井田东部通过，行政隶属于康平县。地理坐标为东经 123°18'11"~123°23'12"，北纬 42°36'40"~ 42°41'13"。工程属于建设生产类项目。

工程主要由项目组成为工业场地及周边、供电通讯线路、场外道路和排矸场及周边共四部分组成。矿井现状生产能力 400 万 t/a。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40.10hm²，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旱地、林地和草地。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经现场调查，大平煤矿现状共设置 1 处排矸场，矸石总量为 70 万 m³，全部为平地型渣场，排矸场已于 2021 年 4 月份开始停排，目前正在消矸，到 2022 年 5 月底消矸 16 万 m³，到 2022 年 9 月消矸达到 40 万 m³，计划到 2025 年全部消矸，主要用于砖场制砖使用。建井期间工程总投资 73168.7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9056.47 万元。建井期间所需建设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资金。大平煤矿工业场地及周边已完成场内排水沟 800m，喷灌措施 2.35hm²，场区绿化 5.50 hm²，周边防护林 1.01hm²；场外道路已完成浆砌石排水沟 900m，排水边沟 450m，乔木 2599 株；排矸场及周边已完成浆砌石挡渣墙 787m，浆砌石排水沟 477m，场区绿化 3.52hm²。

项目区属温带大陆性过渡气候区；多年平均气温 6.9℃，≥10℃积温 3283.3℃，多年平均降雨量 531.9mm，无霜期 151 天，多年平均

风速 3.17m/s，最大冻土深度 1.40m；土壤类型主要为棕壤；本区属华北植物区系，林草覆盖率为 32.76%。项目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兼有风力侵蚀，土壤侵蚀强度为轻度。

2022 年 1 月 27 日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持召开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以下简称初步设计）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会议组织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初步设计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和监测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验收单位辽宁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专家 21 人，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介绍，设计单位就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了汇报。经过认真讨论与评审，初步设计基本满足《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和《水土保持工程设计规范》(GB51018-2014)等有关规定，提出主要技术评审意见如下：

一、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and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基本同意分区防治措施设计。

二、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设计内容，基本同意施工布置、施工方法及施工进度。

三、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编制依据、方法和成果。

四、报告尚需完善的主要内容

1、细化矸石综合利用计划，结合矸石利用施工方案完善水土保持措施布局；

- 2、完善矸石山等级、稳定结论；
- 3、细化矸石山周边敏感目标，完善拦挡措施、植物措施比选分析，论证必要性及合理性；
- 4、优化石笼挡墙、排水沟及沉砂池设计；
- 5、结合临时占地土地恢复方向，提出水土保持措施要求；
- 6、细化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进度；
- 7、复核水土保持监测内容；
- 8、补充完善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图；
- 9、补充完善相关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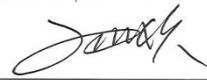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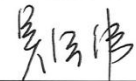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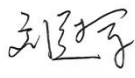
**本技术审查意见仅限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范畴。
因之发生的相关赔偿、补偿，由生产建设项目法人负责。**

专家组组长： 

2022年1月27日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水土保持初步设计专篇》

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评审组职务	职务/职称	签字
郭成久	沈阳农业大学	专家组组长	教授	
吴法伟	辽宁省水利厅水土保持中心	专家委员	正高级工程师	
郭志全	辽宁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专家委员	正高级工程师	
于辉	辽宁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专家委员	正高级工程师	
刘冠军	辽宁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专家委员	高级工程师	

年 月 日

附件 4 矸石山综合利用协议

铁康油页岩公司炼油供料协议

甲方：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乙方：辽宁铁康油页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根据《铁能公司第二届 79 次党委会会议决议》和《关于铁康油页岩公司租赁经营的会议纪要》及相关会议纪要内容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铁能公司煤矸石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的原则，经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甲方按照集团公司下发《铁能公司煤矸石管理办法》将产生的煤矸石，优先供给乙方炼油使用。乙方自行组织人员和车辆到甲方指定地点提取、装卸、运输煤矸石。其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二条 煤矸石供应数量以乙方上报集团公司主管部门审批后的煤矸石需求计划的需求数量为准。但不超过甲方实际产量。实行总量控制，分期提运的方式实施。

第三条 协议期限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四条 计量方式

固定运输车辆并按运输车辆的净体积进行计量。

第五条 结算方式

采取预（交）存方式进行结算。

1. 相关费用执行集团公司《关于铁康油页岩公司租赁经营的会议纪要》规定。

2. 每 100000m³ 预（交）存一次费用。

3. 乙方持甲方财务部门出具的预存款证明换取《矸石提取卡》，凭卡提货。

4. 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乙方。

第六条 为保证甲方生产不受影响，乙方要按照甲方安排的时间、地点及时提取煤矸石，现场作业时要按照甲方的指挥和安排进行作业。因乙方原因，使煤矸石不能正常排放而影响甲方生产，视情况乙方应包赔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乙方承诺提取的煤矸石仅能用于炼油，不进行转售或用于其他用途，如违反承诺承担其所产生的全部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第八条 乙方提取的煤矸石必须直接运至乙方的贮存场地，运输过程中不准乱堆乱卸。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同时视为乙方违约，并由乙方承担因乱堆乱卸所产生的全部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

第九条 在协议到期 30 日之前，甲乙双方应协商并明确协议到期后煤矸石供料的相关事宜。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环保约定

①乙方保证所提取的煤矸石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等法律法规及环评批复的生产工艺流程及《铁能公司煤矸石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管理、利用；否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

②乙方在提取、运输、存储、利用和处置煤矸石等方面，必须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属地生态环境局和公司的相关要求，贮存煤矸石的场地要远离甲方单位责任区，如发生环境污染，乙方承担全部经济 and 法律责任。

③乙方严禁发生煤矸石的运输扬尘、存储自燃（火、烟、味）、转运、转售等环境二次污染事件。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停止支付煤矸石。如因上述原因甲方被行政主管部门罚款或问责的，产生的罚款由乙方全部承担。

④乙方应当建立健全煤矸石提取、运输、存储、利用全过程的环境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建立煤矸石管理台账，如实记录煤矸石的提取、存储、流向、利用等信息，实现煤矸石可追溯，可查询，并于每月结束后3日内以书面材料向甲方反馈一次。

⑤其他环保未尽事宜，乙方应当严格按照《铁能公司煤矸石管理办法》相关要求落实。

⑥当月产生的水洗矸石乙方必须当月拉走，否则由此发生的环保税由乙方负责承担。

⑦如果乙方违犯上述环保条款，甲方有权终止向乙方提供矸石，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安全约定

①乙方在提取、运输、存储、利用和处置煤矸石过程中的自主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責任。

②乙方保证在提取和运输过程中遵守甲方相关安全规定和安全管理。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经济和法律責任。

③如在协议履行期间，煤矸石升井后因甲方堆放地点的变化需乙方自行装车拉运，装车、拉运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④乙方在提运过程中严禁将其他任何物资夹带出矿。一经发现，甲方有权按照集团公司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⑤乙方违约导致协议终止的，余款不予返还。

第十一条 协议终止约定

1、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导致协议无法履行，协议即行终止，余款返还。



2、因国家、地方的法律规定，或集团公司企业政策发生变化需终止协议，协议即行终止，余款返还。

3、如在协议履行过程中，乙方不再具备购买煤矸石资格，协议即行终止，余款返还。

第十二条 解决协议纠纷方式：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四条 本协议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章):  煤矿专用	单位名称 (章):  合同专用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
负责人: 高春生	负责人: 刘铁强
经办人: 王立军	经办人: 刘铁强
联系电话: 76842519	联系电话: 1390410360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烟台分行
帐 号: 2100 1719 0040 5977 4809	帐 号: 0712012009221025509
税 号: 91211200 1238 146965	税 号: 91210123550787522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附件 5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辽宁省水土保持局

辽水保函〔2011〕211号

关于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关于申请审查批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函》铁煤地字〔2011〕66号收悉。我局委托省水土保持学会对《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技术审查，根据审查意见的要求，该方案经修改、完善后，依据充分，内容全面，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标准的要求。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组成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位于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东关镇境内。该项目为已建建设生产类项目，生产能力为400万吨/年，服务年限为23.60年。项目组成包括工业场地、

外部道路、给排水工程、供电线路及排矸场地等。本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16120.00 万元，无土建投资；总占地面积 40.10 公顷，均为永久占地；工程建设期挖方总量为 69.03 万立方米，填方总量为 25.27 万立方米，弃方总量为 43.76 万立方米。

二、项目区概况

同意项目区概况及水土流失现状分析。项目区地貌类型属冲积平原区，气候类型属北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为 6.9℃，多年平均风速为 3.17 米/秒，多年平均降雨量 531.90 毫米，最大冻土深度为 1.40 米。项目区土壤类型主要为棕壤，植被属于华北植物区系，林草覆盖率为 32.76%。水土流失类型为轻度水力侵蚀兼有风蚀。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20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项目区属国家及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三、项目建设总体要求

- (一) 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 (二)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117.89 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 40.10 公顷，直接影响区 1077.79 公顷。
- (三) 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生产类项目一级标准。
- (四)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
- (五)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预测方法和预测内容。预测工程新增水土流失量为 578.71 吨，损坏水土保持设施面积 40.10 公顷。
- (六)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进一步搞好监测设计，落实监测重点，细化监测内容。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原则、依据和方法。本工程水土保持概算总投资为 1766.20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投资 509.34 万元，新增投资 1256.86 万元，新增投资包括工程措施投资 248.73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58.95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6.1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784.10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64.88 万元，水土保持监理费 16.00 万元，其它 78.0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由康平县水土保持监督站征收。

（八）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要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进度组织实施水土保持工程。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控制在地表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加强施工管理和临时防护，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沈阳市水土保持办公室、康平县水土保持监督站监督该方案的实施。

四、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批复的方案抓紧落实资金、管理等保证措施，做好本方案下阶段的工程设计、招投标和施工组织工作，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与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定期向我局、沈阳市水土保持办公室、康平县水土保持监督站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并接受各级水土保持部门的监督检查。

（三）委托有相应水土保持监测资质的单位承担水土保持监测任务，并按规定向我局提交监测报告。

（四）落实并做好水土保持设施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

设质量。

五、建设单位要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在工程投入运行之前及时向我局申请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附件：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六日

抄送：水利部水保司，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辽宁省环保厅，
沈阳市水土保持办公室、康平县水土保持监督站，中煤国际
工程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

辽宁省水土保持局办公室

2011年12月6日印发

附件 6 施工合同

DES-19-01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铁煤集团专用文本)

发包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承包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调兵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制

2. 派驻发包人代表姓名 李培元, 技术职称 工程师, 联系方式 14741003015, 代表发包人在授权范围内负责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发包人有关的具体事宜。

3. 将施工用水、电力、通讯线路等施工所必需的条件接至施工现场内。

4. 保证向承包人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

5. 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并承担相关费用。

6. 发包人应当在移交施工现场前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及工程施工所必需的毗邻区域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 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 地质勘察资料, 相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工程等有关基础资料, 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7. 按合同约定, 2024年8月2日向承包方交付经会审同意的设计施工图 4 份。

(二)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1. 项目经理姓名 徐明, 资格证书编号 020209, 联系方式 1584657166; 施工员姓名 焦春波, 资格证书编号 0006592, 联系方式 1761571442

2. 应遵守法律及铁煤集团工程管理相关规定, 办理法律规定应由承包人办理的许可和批准, 并将办理结果书面报送发包人留

-4-

4. 承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发包人的要求, 对材料、工程设备以及工程的所有部位及其施工工艺进行全过程的质量检查和检验, 并作详细记录。

5. 承包人还应按照法律规定和发包人的要求, 进行施工现场取样试验、工程复核测量和设备性能检测, 提供试验样品、提交试验报告和测量成果以及其他工作。

十一、竣工验收

1. 除发包人同意的用项工作和缺陷修补工作外, 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以及有关工作, 包括合同要求的试验、试运行以及检验均已完成, 并符合合同要求。

2. 已按合同约定的内容和份数备齐竣工资料。

3. 工程预验收: 由监理单位(无监理由发包人)组织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人进行预验收, 合格后填写工程预验收报告书, 报工程主管部门。

4. 工程竣工验收: 由发包人组织, 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工程主管部门、工程质量监督部门、勘察设计单位、档案馆、工程监理、专业管理部门及承包人对工程进行整体验收。

5. 竣工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工程竣工报告。

十二、安全文明施工

(一) 发包人责任

1. 发包人在签订本合同时, 必须对承包人相关资质和技术文件(施工资质、安全资质、人员资格、规章制度、施工组织设

-6-

存。

3. 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完成工程, 并在保修期内承担保修义务。

4. 按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和施工进度要求, 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措施计划, 并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

5. 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时, 不得侵害发包人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 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

6. 负责施工场地及周边环境与生态保护工作。

7. 采取施工安全措施, 确保工程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8. 按照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编制竣工资料, 完成竣工资料立卷及归档, 并按要求移交发包人。

十、工程质量

1. 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标准及合同约定。

2. 发包人应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完成与工程质量有关的工作。

3. 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及措施文件, 建立完善的质量检查制度, 并提交相应的工程质量文件。

-5-

计、劳动组织、事故预付及应急救援预案等)进行审查, 并存档备查。

2. 合同履行期间, 发包人应当遵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

3. 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三违”行为按规定进行处罚。

4. 发包人应负责赔偿由于发包人原因在施工现场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5. 发包人应负责赔偿由于发包人原因对承包人、监理人造成的人员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6. 发包人应负责赔偿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的发包人自身人员的人身伤害以及财产损失。

(二) 承包人责任

1. 工程项目实施前承包人必须到相关安全管理部门办理施工安全许可证。

2.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 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治安保卫制度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 并按安全生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 如实编制工程安全生产的有关记录, 接受发包人、监理人及政府安全监督部门的检查与监督。

3. 承包人应按照国家规定进行施工, 开工前做好安全技术交底工作, 施工过程中做好各项安全防护措施。

4. 承包人为实施合同而雇用的特殊工种的人员应受过专门

-7-

的培训并已取得政府有关管理机构颁发的上岗证书。

5.承包人在动力设备、输电线路、地下管道、密封防震车间、易燃易爆地段以及临街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施工开始前应向发包人和监理人提出安全防护措施，经发包人认可后实施。

6.承包人应当遵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承包人有权拒绝发包人及监理人强令承包人违章作业、冒险施工的任何指示。

7.承包人应当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措施，办理工伤保险，确保工程及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

8.由于承包人原因在施工场地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发包人、监理人以及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十三、环境保护

承包人应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列明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在合同履行期间，承包人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

承包人应当承担因其原因引起的环境污染侵权损害赔偿费用，因上述环境污染引起纠纷而导致暂停施工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十四、违约责任

（一）发包人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发包人违约：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

（2）发包人违反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

（3）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

（4）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

（5）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

（6）发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7）发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2.发包人发生违约情况时，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发出通知，要求发包人采取有效措施纠正违约行为。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通知后28天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的，承包人有权暂停相应部位工程施工。

3.发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给承包人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并支付承包人合理的利润。

（二）承包人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承包人违约：

（1）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2）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3）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4）承包人违反约定，未经批准，私自将已按照合同约定进入施工现场的材料或设备撤离施工现场的；

（5）承包人未能按施工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6）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

（7）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8）承包人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2.承包人发生违约情况时，发包人可向承包人发出整改通知，要求其在指定的期限内改正。

3.承包人应承担因其违约行为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4.由于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延期交付时，每延期一天按____标准向甲方偿付逾期违约金。

十五、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2 日签订。

十六、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铁法煤业大平煤矿 签订。

十七、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九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7 份。

二十、纠纷的解决办法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发生纠纷，如双方协商不成，由铁煤集团法律事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按铁煤集团合同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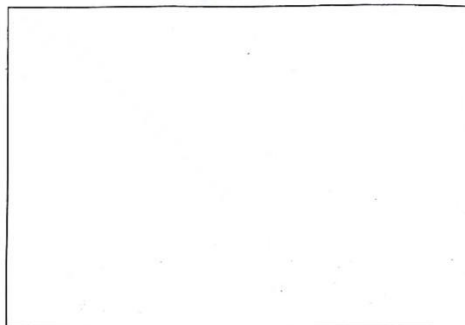
二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及铁煤集团相关规定执行。

二十二、补充条款

本条款与其它条款有抵触时，均以本条款为准。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7684239	电话：768226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湖口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湖口支行
账号：21001900405114029	账号：21001900405250247
地址：湖南省衡阳县三封子	地址：湖南省湖口镇

印花 税



附件 7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证明

辽宁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统一收据 N° 00699356

收管统一收据
辽财收监字第 001-1 号

2002 年 12 月 10 日

附 借 (2002 年度有效)

缴款单位或姓名	铁法煤业集团大平煤矿		缴款方式	转账						
收费项目	数量	收费标准	金额							
水土保持补偿费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7	5	0	0	0	0	0	0
合计			7	5	0	0	0	0	0	0
金额(大写)	柒万伍仟元		拾元零角零分							

省财政票据监管电话: 024-22824365 22824355 收款单位(盖章): 收款人: 任永刚

第四联 报销凭证

2002 年--7.50 万元

2003 年度

辽宁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统一收据 N° 08018659

收管统一收据
辽财收监字第 001-1 号

2003 年 9 月 5 日

缴款单位或姓名	铁法煤业集团大平煤矿		缴款方式	转账						
收费项目	数量	收费标准	金额							
水土保持补偿费	76667 米 ³	1.5 元/米 ³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1	1	0	0	0	0	0	0
合计			1	1	0	0	0	0	0	0
金额(大写)	壹拾壹万伍仟零陆拾零元		零角零分							

省财政票据监管电话: 024-22824365 22824355 收款单位(盖章): 收款人: 周

第四联 报销凭证

2003 年--11.50 万元

2004年度
辽宁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统一收据
辽财政监字第001-1号

No 069562551

2004年7月2日

缴款单位或姓名	铁煤集团大平煤矿		缴款方式	转账
收费项目	数量	收费标准	金额	
水土流失补偿费	126666.7	1.5元/米 ³	十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合计			拾	万
金额(大写)	壹拾玖万零玖千零玖元玖角玖分		元	角

省财政票据监管电话:024-22824365 22824355 收款单位(盖章): 铁煤集团大平煤矿 收款人: 周北凤

2004年--19万元

2005年度
辽宁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统一收据
辽财政监字第001-1号

No 01947852
附件

2005年9月5日

缴款单位或姓名	铁煤集团大平煤矿		缴款方式	转账
收费项目	数量	收费标准	金额	
水土流失补偿费	186666.7	1.5元/米 ³	十	万
			千	百
			元	角
			分	
合计			二	拾
金额(大写)	贰拾捌万零玖千零玖元玖角玖分		万	千

省财政票据监管电话:024-22824365 22824355 收款单位(盖章): 铁煤集团大平煤矿 收款人: 周北凤

2005年--28万元

2006年度
辽宁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统一收据
辽财政监字第001-1号

No: 08582513

2006年7月12日

缴款单位或姓名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大平煤矿		缴款方式	转账						
收费项目	数量	收费标准	金额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水土流失补偿费	156666.67	1.5元/立方米	2	8	0	0	0	0	0	0
合计			2	8	0	0	0	0	0	0
金额(大写)			贰拾捌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零角零分							
收款单位(盖章)			收款人: 周							

第四联 报销凭证

2006--28万元

2007年度
辽宁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统一收据
辽财政监字第001-1号

No: 00596353

2007年7月17日

缴款单位或姓名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大平煤矿		缴款方式	转账						
收费项目	数量	收费标准	金额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水土流失补偿费	193333.33	1.5元/米 ³	2	9	0	0	0	0	0	0
合计			2	9	0	0	0	0	0	0
金额(大写)			贰拾玖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零角零分							
收款单位(盖章)			收款人: 周							

第四联 报销凭证

2007年--29万元

2008年度
辽宁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统一收据
辽财政监字第001-1号

No: 00253501

2008年9月4日

款单位或姓名	铁煤集团大平煤矿		缴款方式	转账						
费 项 目	数 量	收 费 标 准	金 额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流失补偿费	213333.33	1.5元/米 ³	3	2	0	0	0	0	0	0
			3	2	0	0	0	0	0	0

第四联 报销凭证

额(大写) 叁拾贰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零角零分

收款人: 周

平县水土保持局 财务专用章

2008年--32万元

2009年度
辽宁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统一收据
辽财政监字第001-1号

No: 00130605

2009年5月22日

款单位或姓名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缴款方式	转账						
费 项 目	数 量	收 费 标 准	金 额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流失补偿费	213333.33	1.5元/米 ³	2	1	3	3	3	3	3	3
			2	1	3	3	3	3	3	3

第四联 报销凭证

额(大写) 贰拾壹万叁仟叁佰叁拾叁元叁角叁分

收款人: 周

平县水土保持局 财务专用章

英李 印

2009年--32万元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11002375756

辽财政监字第0203号

填制日期: 2010年5月25日 缴款方式:

缴款凭证号码	缴款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执收单位编码	执收单位名称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水土流失补偿费	立方米	233333	1.5元/m³	3	5	0	0	0	0	0
金额合计(小写)						¥	3	5	0	0	0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伍万零仟零佰零拾零元零角零分										

收款人(签章): 周

第四联 报销凭证

2010年--35万元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1101213455

辽财政监字第0203号

填制日期: 2011年10月11日 缴款方式: 电汇

缴款凭证号码	缴款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执收单位编码	执收单位名称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百	千	万	十	元	角
213-64-02	水土流失补偿费(采煤补偿)	平方米	25000	1元/平方米	2	5	0	0	0	0
金额合计(小写)						¥	2	5	0	0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伍仟零佰零拾零元零角零分									

收款人(签章): 周北凤

第四联 报销凭证

2011年--35万元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辽财政监字第0202号

No 1200694587

填制日期: 2012年9月12日 缴款方式: 电汇

缴款凭证号码	缴款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执收单位编码	执收单位名称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百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213-64-02	水土流失补偿费(薪子石)	立方米	315000	1.50元/立方米	1	7	5	1	0	0	0	0
213-64-02	水土流失补偿费(泥沟区)	平方米	127500	1.00元/平方米	1	2	7	1	0	0	0	0
金额合计(小写)						¥600000.00						
金额合计(大写)						陆拾万零元整						

执收单位财务专用章:  收款人(签章): 周

第三联 收据

2012年--60万元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辽财政监字第0201号

No 12048242

填制日期: 2013-05-15 月 日 缴款方式: 附件

缴款凭证号码	缴款人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执收单位编码	执收单位名称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百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水土流失补偿费(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127,600.00		1	2	7	6	0	0	0	0
金额合计	人民币(拾贰万柒仟伍佰元整)						127,600.00					

执收单位财务专用章:  收款人(签章):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第一联 收据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辽财政监字第0201号

填制日期: 2013-02月15日 缴款方式:

缴款凭证号码	缴款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执收单位编码: 2053003	执收单位名称: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百	元
1020000301	水土流失补偿费 (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		315,000.00			472,500.00
金额合计 人民币(大写)					肆拾柒万贰仟伍佰元整	472,500.00

收款人(签章): 王德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执收单位财务专用章: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财务专用章

2013年--60万元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辽财政监字第0203号

填制日期: 2014年12月5日 缴款方式: 电汇

缴款凭证号码	缴款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执收单位编码: 912053003	执收单位名称: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01060002	水土流失补偿费(煤研石)立米		315000	0.15元/立米	2	3	6	2	5	0	0	0	0
01060003	水土流失补偿费(沉陷区)平米		363750	1.03元/平米	3	6	3	7	5	0	0	0	0
金额合计(小写)					¥600000.00								
金额合计(大写)					陆拾万元零角零分								

收款人(签章): 周国敖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执收单位财务专用章: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2014年--60万元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辽财收监字第0203号 No 1402448004

填制日期: 2015年6月9日 缴款方式: 电汇

缴款凭证号码	缴款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大平煤矿												
执收单位编码	执收单位名称	原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02057006	水土保持补偿费(煤种)立木		200000	1.00%						20000000				
金额合计(小写)					¥200000.00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万零元零角零分									

收款人(签章): 周

执收单位财务专用章: 原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财务专用章

辉程印文

2015年--20万元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辽财收监字第0203号 No 1600017756

填制日期: 2016年11月28日 缴款方式:

缴款凭证号码	缴款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大平煤矿											
执收单位编码	执收单位名称	原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02057006	水土保持补偿费(煤种)立木		150000	1.00%						15000000			
金额合计(小写)					¥150000.00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伍万零元零角零分								

收款人(签章): 周

执收单位财务专用章: 原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财务专用章

辉程印文

2016年--27万元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填制日期: 2017年11月15日 辽财政监字第0200号 No 1600255782

缴款凭证号码: _____ 缴款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缴款方式: 电汇

执收单位编码: 410694295 执收单位名称: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02057006	水土保持补偿费	立方米	215000	0.20			43							
金额合计(小写)							43							
金额合计(大写)					佰肆拾肆万零肆佰零元零角零分									

执收单位财务专用章: _____ 收款人(签章): 周

2017年--44.10万元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电子票号与纸质票号不一致为无效票 电子票号: 1705694098

数字报收: 00060874199#EEDAG3A No 1705694098

填制日期: 2018年10月8日 辽财政监字第0201号 缴款方式: 转账

缴款凭证号码: _____ 缴款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执收单位编码: 912663006 执收单位名称: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 额
103044605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315.000	0.95	299,250.00
金额合计 人民币(大写)					贰拾玖万玖仟贰佰伍拾元整
金额合计					299,250.00

执收单位财务专用章: _____ 收款人(签章): 曹霞

2018年--29.925万元

注：电子票号与纸质票号不一致为无效票
票字指紋：00B4E3F8C9B14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辽财监字第0201号

电子票号：No. 1710034

填制日期：2019年11月28日

缴款方式：

缴款凭证号码	缴款人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执收单位编码	执收单位名称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入项目编码	收入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收缴标准	金额	第二联 收据
103044605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315.000	0.95	299,250.00	
金额合计		人民币(大写)	299,250.00			

收款人(签章)：邢丽英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财务专用章

2019年--29.925 万元

辽宁省非税收入统一收据
辽宁省 财政部监制

121010220
票据代码：121010220
电子票据代码：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交款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No. 0002314285
票据号码：0002314285
电子票据号码：
校验码：KKYauW
开票日期：2020-1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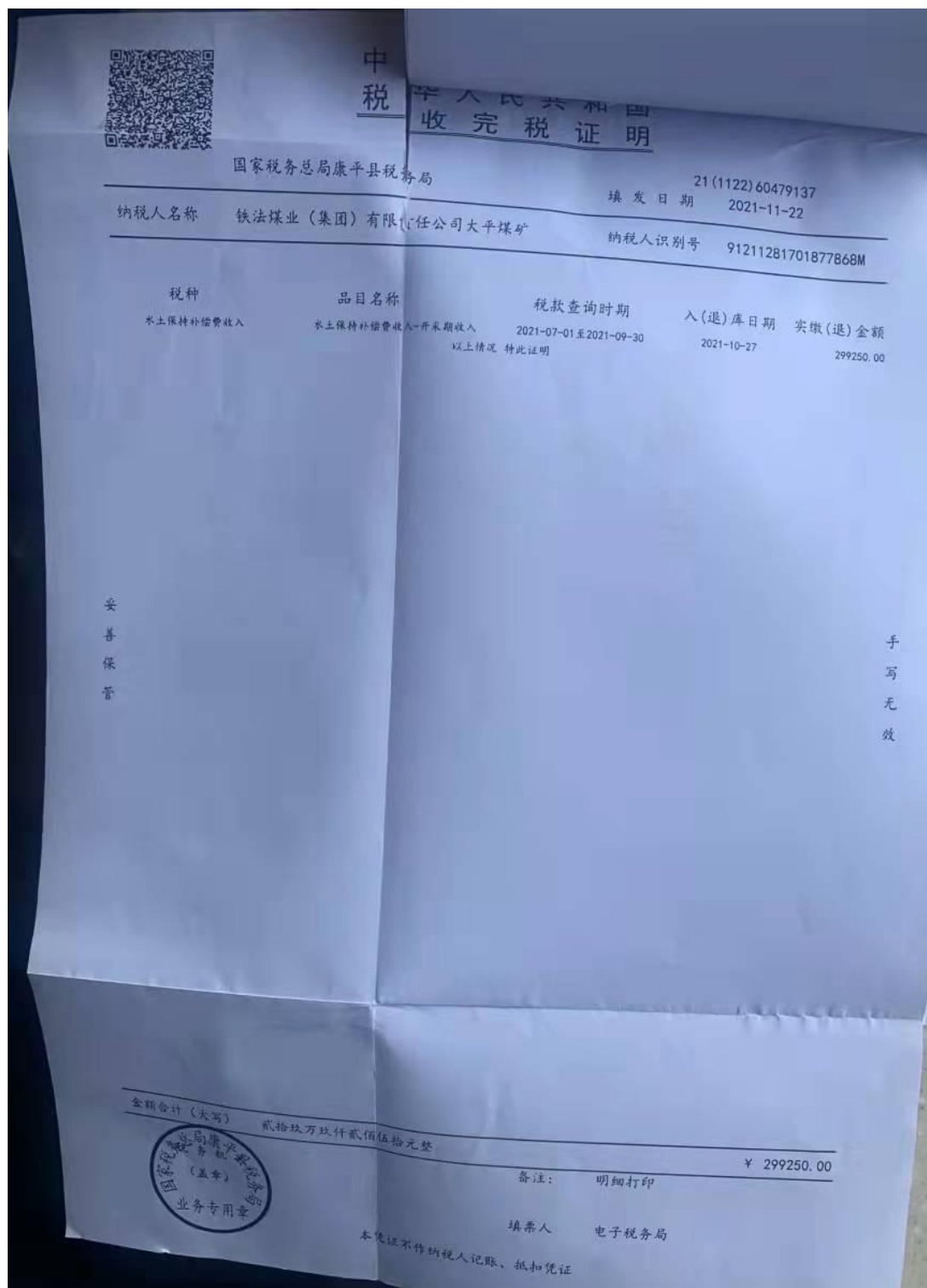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04460902	水土保持补偿费	元	1	299250	299,250.00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玖万玖仟贰佰伍拾元整					(小写) 299,250.00	

备注：
其他信息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财务专用章

收款单位(章)：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复核人：邢丽英
收款人：邢丽英

2020年--29.925 万元



2021年--29.925万元

附件 8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依据

水土流失补偿协议

根据辽宁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和辽水利保字[1995]262号文件规定,按照辽水利保方案[1999]2号《关于铁法矿务局三台子二井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文件所核定的水土流失面积 752556 平方米。经大平煤矿筹备处（甲方）与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乙方）协商,甲方同意向乙方一次性支付水土流失补偿费柒万伍千圆整（75000.00 元）。今后在甲方已购地范围内,不再发生该项费用。

甲方：铁煤集团公司大平煤矿筹备处

负责人：徐洪亭 经办人：孙春明

乙方：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负责人：常文 经办人：樊静

二〇〇二年十二月十日

关于缴纳水土流失补偿费的说明

集团公司领导：

针对我矿水土流失补偿费行政事业收费的情况，做以如下

说明：

我矿水土流失补偿费按管辖区域由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征收，每年均由大平矿与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进行商谈，今年商谈缴纳数额为 11.5 万元

按辽宁省 1995 年 11 月 3 日起施行的“辽宁省水土流失防治费和补偿费征收、管理使用规定”的水土流失补偿费收缴标准中的第九条计算应缴：720000 元

计算方式：

倾倒矿渣、废弃物：[水洗矸 380000 立方米+掘矸 100000 立方米]*1.5 元=720000 元

以上为水土流失补偿费的计算过程，经与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多次协商，最终缴纳金额为 115000 元。

请领导批复为盼。



集团公司领导：

针对我矿水土流失补偿费行政事业收费的情况，做以如下说明：

我矿水土流失补偿费按管辖区域由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征收，每年均由大平矿与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进行商谈，今年商谈缴纳数额为 19 万元。

按辽宁省 1995 年 11 月 3 日起施行的“辽宁省水土流失防治费和补偿费征收、管理使用规定”的水土流失补偿费收缴标准中的第九条计算应缴：756667 元

计算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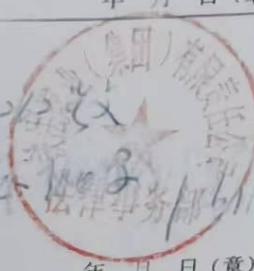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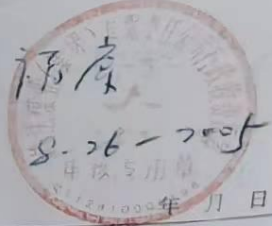
倾倒矿渣、废弃物：[水洗矸 380000 立方米+掘矸 80000 立方米]*1.5 元+[沉区 200 亩*666.67*0.5 元]=756667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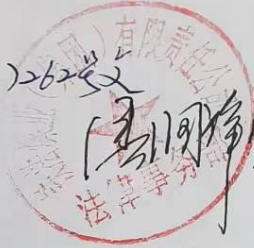

以上为水土流失补偿费的计算过程，经与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多次协商，最终缴纳金额为 19 万元。

请领导批复为盼。

太平煤矿

2004 年 6 月 21 日

收费日期	2005年8月15日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堆放矿渣每立方米1.5元		
收费金额	28万元	收费文件号	辽水利保字（1995）262号		
收费许可证号	SY73-016	收费员证号	SY73-073	收费人	周兆凤
交费单位 意见	 年 月 日（章）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年 月 日（章）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依据辽水利保字（1995）262号 协商确定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年 月 日（章）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张福康 8.26-2005  年 月 日（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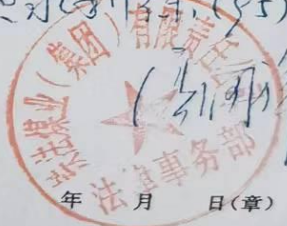

收费日期	2006.6.28	收费单位	原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排沙石渣每立方米1.5元		
收费金额	28万元	依据文件号	辽水利保字(1995)262号		
收费许可证号	SY73-016	收费员证号	SY73-073	收费人	周兆凤
交费单位 意见	 年 月 日(章)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年 月 日(章)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依据辽水利保字(95)262号  年 月 日(章)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张永福  年 月 日(章)				

铁煤集团

收费日期	2007年6月19日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排放矿渣每立方米1.5元	
收费金额	29万元	依据文件号	辽水利保字（1995）262号	
收费许可证号	SY73-016	收费员证号	SY73-073	收费人 周兆凤
交费单位 意见	<p>同意支付。</p> <p>张福家</p>  <p>2007年6月20日(章)</p>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p>年 月 日(章)</p>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p>依据辽水利保字(95)262号</p>  <p>张福家</p> <p>2007年7月6日(章)</p>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p>张福家</p>  <p>7月-2007</p> <p>年 月 日(章)</p>			

铁煤集团

收费日期	2008年8月10日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排放矿渣每立方米1.5元		
收费金额	32万元	依据文件号	辽水利保字（1995）262号		
收费许可证号	SY73-016	收费员证号	SY73-073	收费人	周兆凤
交费单位 意见	同意	 2008年8月18日(章)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年 月 日(章)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依据辽水利保(95)262号文  年 月 日(章)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年 月 日(章)			

铁煤集团		（ ）法审字第 号	
收费日期	2009年4月20日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收费金额	32万元	依据文件号	辽水利保字1995.262
收费许可证号	sy73-016	收费员证号	sy73-73
		收费人	周兆凤
交费单位 意见	 <p>24/4 月 日(章)</p>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p>年 月 日(章)</p>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p>依据辽水利保字(95)262号文</p>  <p>年 月 日(章)</p>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p>张利军</p>  <p>年 月 日(章)</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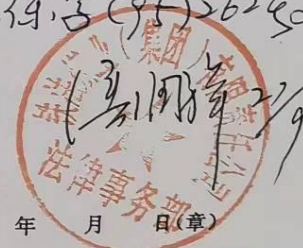

铁煤集团行政收费法律审核表

()法审字第 号

收费日期	2010年5月10日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收费金额	350,000.00元	依据文件号	辽水利得字1995.262	
收费许可证号	SY73-016	收费员证号	SY73-73	收费人 周兆凤
交费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10年5月16日(章)</p> </div>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p>年 月 日(章)</p>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据辽水利得字(95)262号</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2010年5月26日(章)</p> </div>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张子</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5-25-2010 年 月 日(章)</p> </div>			

铁煤集团行政收费法律审核表

()法审字第 号

收费日期	2011.7.20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沈阳地区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收费金额	353元	依据文件号	辽水保字〔1995〕262号		
收费许可证号	SY/2009-056	收费员证号	沈价201000132	收费人	樊超
交费单位 意见	<p>同意</p>  <p>2011年02月26日(章)</p>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p>年 月 日(章)</p>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p>依据辽水保字〔95〕262号</p>  <p>2011年 月 日(章)</p>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p>92 大 亮</p>  <p>2011年 月 日(章)</p>				

铁煤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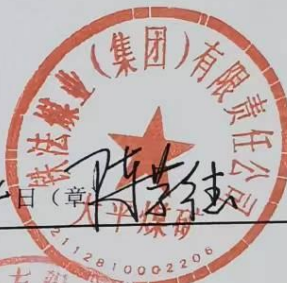
201209 法审字第00号

收费日期	2012.08.30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1.5元/m ³		
收费金额	600000 万元	依据文件号	辽水利保字1995.262		
收费许可证号	sy2009-056	收费员证号	沈价201000132	收费人	樊静

交费单位
意见

同意

2012年9月4日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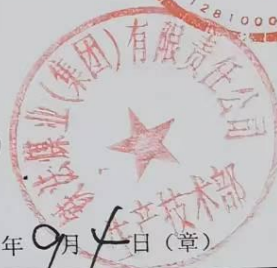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同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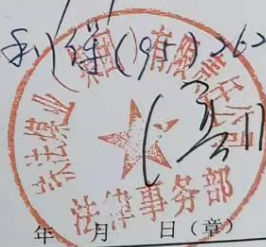
殷磊群

2012年9月4日 (章)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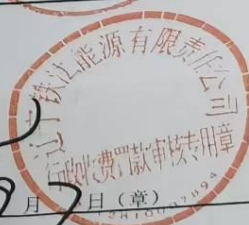
依据辽水利保字(95)第262号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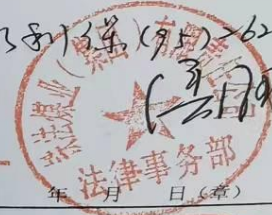

92. 大平

2012年9月7日 (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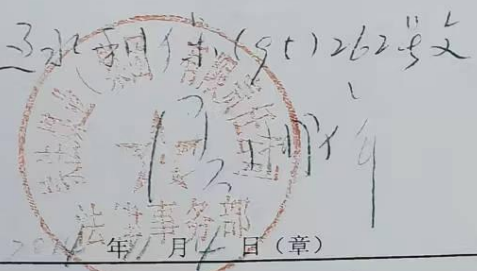

铁煤集团

() 法审字第 号

收费日期	2013. 04. 22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1.5元/m ³		
收费金额	600000	依据文件号	辽水利保字1995.262		
收费许可证号	sy2009-056	收费员证号	沈价201000132	收费人	樊静
交费单位 意见	<p>同意</p>  <p>陈学法</p>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p>年 月 日(章)</p>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p>依据辽水利保字(95)262号文</p>  <p>2010年6月5日</p>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p>92. 大机</p>  <p>年 月 日(章)</p>				

附件

346
2014 法审字第 号

收费日期	2014. 11. 03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1.5元/m ³		
收费金额	600000	依据文件号	辽水利保字1995. 262		
收费许可证号	sy2009-056	收费员证号	沈价201000132	收费人	樊静
交费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 (章)</p>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据辽水利保字(95)262号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铁煤集团行政收费法律审核单

2015 法审字第 163 号

收费日期	2015.06.11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1.0元/m ³		
收费金额	200000	依据文件号	发改价格【2014】886号		
收费许可证号	sy2009-056	收费员证号	沈价201000132	收费人	樊静
交费单位意见	同意  年 月 日 (章)				
铁煤集团相关部门意见	附件 年 月 日 (章)				
铁煤集团法律事务部意见	依据发改价格【2014】886号文 同意  2015年6月17日 (章)				
铁煤集团总法律顾问意见	同意  2015年6月19日 (章)				

铁煤集团行政收费法律审核表

2016) 法审字第 02 号

收费日期	2016. 11. 21	收费单位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收费项目	水土流失补偿费	收费标准	1.0元/m ³		
收费金额	270000	依据文件号	发改价格【2014】886号		
收费许可证号	sy2009-056	收费员证号	沈价201000132	收费人	樊静
交费单位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6 年 11 月 21 日 (章) </p>				
铁煤集团 相关部门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6 年 11 月 24 日 (章) </p>				
铁煤集团 法律事务部 意见	<p>依据发改价格【2014】886号</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章) 樊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6 年 11 月 28 日 (章)</p>				
铁煤集团 总法律顾问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章) 樊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6 年 12 月 5 日 (章)</p>				

关于 2017 年大平煤矿水土保持补偿费 收费情况的说明

根据辽宁省水土保持局辽水保函【2011】211 号文件，你煤矿今年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47.25 万元。现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发改价格【2017】1186 号文件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降低电信网码号资源占用费等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通知，从 2017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应收水土保持补偿费 44.10 万元。

特此说明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2017 年 7 月 12 日

关于 2018 年大平矿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取情况的说明

根据《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8 年大平矿排矸量为 31.5 万立方米。依据辽价发【2018】56 号文件《关于降低我省水土保持补偿费标准的通知》，开采矿产资源的，收费标准由原来的 1.4 元/立方米降低为 0.95 元/立方米。决定从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因此，按照此收费文件，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应收取大平矿水土保持补偿费 29.93 万元。特此说明。



关于征收铁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2019 年度水土保持补偿费的通知

铁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三十二条和《辽宁省水土保持条例》第二十六条的规定，你公司的煤生产需按排矸量按年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根据辽宁省水土保持局辽水保函【2011】211号文件，参照《铁岭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你公司在康平区域内每年排矸量为 31.5 万吨，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47.25 万元。根据辽宁省物价局、辽宁省财政厅、辽宁省水利厅联合下发的辽价发【2018】56号《关于降低我省水土保持补偿费标准的通知》文件精神，开采矿产资源的，开采期间，石油、天然气以外的矿产资源按照产生的废弃土、石、渣量计征，收费标准由每立方米 1.4 元降为 0.95 元。合计 2019 年全年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人民币 29.925 万元。

接到本通知 15 日内，将上述款项一次性缴到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账号：123820190426511，开户银行：康平县向阳信用社。



关于 2020 年大平煤矿水土保持补偿费 收费情况的说明

由于大平煤矿新的水土保持方案还没有编制完成，根据原有水土保持方案辽宁省水土保持局辽水保函【2011】211号文件，你煤矿今年应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47.25 万元。现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发改价格【2018】56 号文件规定，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降低电信网码号资源占用费等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通知，从 2018 年 10 月 1 日起实施，2019 年已收水土保持补偿费 29.925 万元，2020 年参照去年最新降费标准仍然收取水土保持补偿费 29.925 万元。

特此说明

康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2020 年 11 月 4 日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通知书

(康)缴通字(2021)第017号

缴费人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91211281701877868M

机构注册地(住所地)：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三台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辽宁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法律、法规之规定，你单位(个人)位于康平县三台子大平煤矿地下采煤项目(活动)应当申报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经核定，根据《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4)8号)、《关于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试行)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886号)《关于降低我省水土保持补偿费标准的通知》(辽价发(2018)56号)的相关规定，你单位(个人)应当缴纳2021年1-4季度水土保持补偿费合计299250元(大写贰拾玖万玖仟贰佰伍拾元整)，具体明细见下表：

项目类别	审批层级
<input type="radio"/>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建设期收入(含一般生产建设项目)	<input type="radio"/> 省级及以上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开采期收入	<input type="radio"/> 市级
<input type="radio"/>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其他收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县级

你单位(个人)应当在(项目(活动)开工前)或(2021年11月3日前)持本通知到项目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康平县税务局或通过电子税务局一次性申报缴纳上述费款。

康平县自然资源保护与行政执法中心

2021年10月18日



附件 9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编号：拦渣工程（I）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拦渣工程（I）

所含分部工程：△坝（墙、堤）体（I-1）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拦渣工程（I）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18日

验收地点：辽宁省康平市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TB22490-2008）、《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2022年10月18日召开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自查初验会议。参会单位有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该单位工程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拦挡工程，主要包括排矸场及周边坝（墙、堤）体。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排矸场及周边：浆砌石挡墙 214m。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2011年4月至2011年8月，施工单位完成本单位工程所包含全部施工内容。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方法为机械开挖，人工砌筑，原材料来源包括混凝土拌合站搅拌混凝土、预制件场混凝土预制块。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

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二、合同执行情况

合同双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使合同约定的内容顺利实施，工程计量及工程款支付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合同服务期间未出现工程索赔及严重质量事故。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该单位工程包括 1 个分部工程、5 个单元工程；其中 1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优良 0 个，优良率 0%；5 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优良 2 个，优良率 40%。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通过对现场施工过程中进行实地调查及定位监测，工程建设区在实施建设措施后，各分区治理措施水土流失强度明显降低，水土保持效果明显。

（三）外观评价

工程措施外观质量合格，运行情况良好。

（四）建设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建设单位通过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的工作总结汇报，结合过程资料检查，认为该单位工程包含 1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审查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自查初验验收组认为：该单位工程按照设计实施完毕，达到设计要求，工程运行情况较好，并已初步发挥效益，可基本达到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同意验收。但应继续做好工程的维护及管理工作，加强工程措施的管护力度。

六、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保留意见

七、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承包[2022]单位 001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项目名称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施工单位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单位工程名称	拦渣工程	施工日期	2011年4月至2011年8月	
主要工程量	浆砌石挡墙 214m	评定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项次	分部工程名称	合格	优良	
1	△坝（墙、堤）体	√		
2				
3				
分部工程共 1 个，其中优良/ 个，优良率 /%，主要分部工程优良率/ %				
原材料质量	合格			
中间产品质量	合格			
外观质量	合格			
施工质量检验资料	基本齐全			
质量事故情况	合格			
施工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高金辉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李雨霖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刘贵林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编号：防洪排导工程（II）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II）

所含分部工程：排洪导流设施（II-1）

2022年10月18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II）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18日

验收地点：辽宁省康平市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TB22490-2008）、《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2022年10月18日，召开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自查初验会议。参会单位有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该单位工程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防洪排导工程，主要包括排洪导流设施。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业场地防治区：场内排水沟 615m、喷灌 3.63hm²。

场外道路防治区：浆砌石排水沟 450m、土质排水沟 300m。

排矸场及周边：排水沟 67m。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工业场地防治区、场外道路防治区、排矸场及周边排水沟工期为 2009 年 9 月至 2022 年 9 月。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方法为机械开挖，人工

砌筑，原材料来源包括混凝土拌合站搅拌混凝土、预制件场混凝土预制块。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二、合同执行情况

合同双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使合同约定的内容顺利实施，工程量及工程款支付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合同服务期间未出现工程索赔及严重质量事故。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该单位工程包括 1 个分部工程、34 个单元工程；其中 1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优良 0 个，优良率 0%；218 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优良 5 个，优良率 14.71%，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通过对现场施工过程中进行实地调查及定位监测，工程建设区在实施建设措施后，各分区治理措施水土流失强度明显降低，水土保持效果明显。

（三）外观评价

工程措施外观质量合格，运行情况良好。

（四）建设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建设单位通过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的工作总结汇报，结合过程资料检查，认为该单位工程包含 1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审查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自查初验验收组认为：该单位工程按照设计实施完毕，达到设计要求，工程运行情况较好，并已初步发挥效益，可基本达到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同意验收。

但应继续做好工程的维护及管理工作，加强工程措施的管护力度。

六、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保留意见

七、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承包[2022]单位 002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项目名称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单位工程名称	防洪排导工程	施工日期	2009年9月至2022年9月	
主要工程量	排水沟 1432m、喷灌 3.63hm ²	评定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项次	分部工程名称	合格	优良	
1	排洪导流设施	√		
2				
3				
分部工程共 1 个，其中优良 / 个，优良率 /%，主要分部工程优良率 /%				
原材料质量	合格			
中间产品质量	合格			
外观质量	合格			
施工质量检验资料	基本齐全			
质量事故情况	合格			
施工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编号：土地整治工程（III）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III）

所含分部工程：土地恢复（III-1）

2022年10月18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III）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18日

验收地点：辽宁省康平市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TB22490-2008）、《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2022年10月18日召开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自查初验会议。参会单位有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该单位工程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土地整治工程，主要包括土地恢复。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排矸场及周边：覆土 9644.8m³。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排矸场及周边覆土工期为2022年4月至2022年6月。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方法为机械配合人工覆土，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

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二、合同执行情况

合同双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使合同约定的内容顺利实施，工程量及工程款支付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合同服务期间未出现工程索赔及严重质量事故。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该单位工程包括 1 个分部工程、322 个单元工程；其中 1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优良 0 个，优良率 0%；322 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优良 50 个，优良率 15.53%。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通过对现场施工过程中进行实地调查及定位监测，工程建设区在实施建设措施后，各分区治理措施水土流失强度明显降低，水土保持效果明显。

（三）外观评价

工程措施外观质量合格，运行情况良好。

（四）建设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建设单位通过监理单位 and 施工单位的工作总结汇报，结合过程资料检查，认为该单位工程包含 1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审查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自查初验验收组认为：该单位工程按照设计实施完毕，达到设计要求，工程运行情况较好，并已初步发挥效益，可基本达到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同意验收。但应继续做好工程的维护及管理工作，加强工程措施的管护力度。

六、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保留意见

七、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承包[2022]单位 003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项目名称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工程名称	土地整治工程	施工日期	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	
主要工程量	覆土 9644.8m ³	评定日期	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次	分部工程名称	合格	优良	
1	土地恢复	√		
2				
3				
分部工程共 1 个，其中优良/ 个，优良率 /%，主要分部工程优良率/ %				
原材料质量	合格			
中间产品质量	合格			
外观质量	合格			
施工质量检验资料	基本齐全			
质量事故情况	合格			
施工单位自评等级：	监理单位自评等级：	建设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评定人	评定人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编号：降水蓄渗工程（IV）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降水蓄渗工程（IV）

所含分部工程：降水蓄渗（IV-1）

2022年10月18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降水蓄渗工程（IV）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18日

验收地点：辽宁省康平市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TB22490-2008）、《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2022年10月18日召开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自查初验会议。参会单位有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该单位工程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降水蓄渗工程，主要包括降水蓄渗。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排矸场及周边：修建沉沙池1座。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2022年6月至2022年9月，施工单位完成本单位工程所包含全部施工内容。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方法为机械开挖，人工砌筑，原材料来源包括混凝土拌合站搅拌混凝土、预制件场混凝土预制块。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

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二、合同执行情况

合同双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使合同约定的内容顺利实施，工程计量及工程款支付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合同服务期间未出现工程索赔及严重质量事故。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该单位工程包括 1 个分部工程、13 个单元工程；其中 1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优良 0 个，优良率 0%；13 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优良 3 个，优良率 23.08%。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通过对现场施工过程中进行实地调查及定位监测，工程建设区在实施建设措施后，各分区治理措施水土流失强度明显降低，水土保持效果明显。

（三）外观评价

工程措施外观质量合格，运行情况良好。

（四）建设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建设单位通过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的工作总结汇报，结合过程资料检查，认为该单位工程包含 1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审查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自查初验验收组认为：该单位工程按照设计实施完毕，达到设计要求，工程运行情况较好，并已初步发挥效益，可基本达到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同意验收。但应继续做好工程的维护及管理工作，加强工程措施的管护力度。

六、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保留意见

七、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承包[2022]单位 004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项目名称	铁法煤业（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 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工程名称	降水蓄渗工程	施工日期	2022年6月至2022年 9月	
主要工程量	沉沙池1座	评定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项次	分部工程名称	合格	优良	
1	降水蓄渗	√		
2				
3				
分部工程共 1 个，其中优良/ 个，优良率 /%，主要分部工程优良率/ %				
原材料质量	合格			
中间产品质量	合格			
外观质量	合格			
施工质量检验资料	基本齐全			
质量事故情况	合格			
施工单位自评等级：	监理单位自评等级：	建设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评定人	评定人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编号：临时防护工程（V）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V）

所含分部工程：覆盖（V-1）

2022年10月18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临时防护工程（V）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18日

验收地点：辽宁省康平市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TB22490-2008）、《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2022年10月18日召开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自查初验会议。参会单位有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该单位工程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临时防护工程，主要包括覆盖。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排矸场及周边：苫盖 1000m²。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2022年9月至2022年10月，施工单位完成本单位工程所包含全部施工内容。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方法为机械开挖，人工砌筑，原材料来源包括混凝土拌合站搅拌混凝土、预制件场混凝土预制块。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

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二、合同执行情况

合同双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使合同约定的内容顺利实施，工程量及工程款支付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合同服务期间未出现工程索赔及严重质量事故。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该单位工程包括1个分部工程、1个单元工程；其中1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优良0个，优良率0%；1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优良0个，优良率0%。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通过对现场施工过程中进行实地调查及定位监测，工程建设区在实施建设措施后，各分区治理措施水土流失强度明显降低，水土保持效果明显。

（三）外观评价

工程措施外观质量合格，运行情况良好。

（四）建设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建设单位通过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的工作总结汇报，结合过程资料检查，认为该单位工程包含1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审查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自查初验验收组认为：该单位工程按照设计实施完毕，达到设计要求，工程运行情况较好，并已初步发挥效益，可基本达到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同意验收。但应继续做好工程的维护及管理工作，加强工程措施的管护力度。

六、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保留意见

七、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承包[2022]单位 005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项目名称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工程名称	临时防护工程	施工日期	2022 年 9 月至 2022 年 10 月	
主要工程量	密目网苫盖 1000m ²	评定日期	2022 年 10 月 18 日	
项次	分部工程名称	合格	优良	
1	覆盖	√		
2				
3				
分部工程共 1 个，其中优良/ 个，优良率 /%，主要分部工程优良率/ %				
原材料质量	合格			
中间产品质量	合格			
外观质量	合格			
施工质量检验资料	基本齐全			
质量事故情况	合格			
施工单位自评等级：	监理单位自评等级：	建设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评定人	评定人 刘贵林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编号：植被建设工程（VI）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VI）

所含分部工程：△点片状植被（VI-1）

线网状植被（VI-2）

2022年10月18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植被建设工程（VI）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18日

验收地点：辽宁省康平市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TB22490-2008）、《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2022年10月18日召开了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自查初验会议。参会单位有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部位）及任务

该单位工程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植被建设工程，主要包括点片状植被、线网状植被。

（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业场地：场区绿化 4.32 hm²、周边防护林 1.01hm²。

场外道路：乔木 2599 株、绿化 1.6 hm²。

排矸场及周边：绿化 1.47 hm²、撒播草籽 1.77hm²。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2002年8月至2022年8月，施工单位完成本单位工程所包含全部施工内容。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

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二、合同执行情况

合同双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使合同约定的内容顺利实施，工程计量及工程款支付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合同服务期间未出现工程索赔及严重质量事故。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该单位工程包括 2 个分部工程、435 个单元工程；其中 2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优良 1 个，优良率 50%；435 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优良 70 个，优良率 16.09%。单位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二）监测成果分析

通过对现场施工过程中进行实地调查及定位监测，工程建设区在实施建设措施后，各分区治理措施水土流失强度明显降低，水土保持效果明显。

（三）外观评价

工程措施外观质量合格，运行情况良好。

（四）建设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建设单位通过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的工作总结汇报，结合过程资料检查，认为该单位工程包含 2 个分部工程全部合格，审查该单位工程质量为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自查初验验收组认为：该单位工程按照设计实施完毕，达到设计要求，工程运行情况较好，并已初步发挥效益，可基本达到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同意验收。但应继续做好工程的维护及管理工作，加强工程措施的管护力度。

六、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保留意见

七、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表

（承包[2022]单位 006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项目名称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单位工程名称	植被建设工程	施工日期	2022年8月至2022年8月	
主要工程量	绿化 10.17hm ²	评定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项次	分部工程名称	合格	优良	
1	△点片状植被	√		
2	线网状植被	√		
3				
分部工程共 2 个，其中优良 1 个，优良率 50%，主要分部工程优良率/%				
原材料质量	合格			
中间产品质量	合格			
外观质量	合格			
施工质量检验资料	基本齐全			
质量事故情况	合格			
施工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高金辉 项目经理  徐鹏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李湘霖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自评等级： 评定人  刘贵林 项目经理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0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编号：（I-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拦渣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坝（墙、堤）体

施工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2022 年 10 月 15 日

一、分部工程开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11年4月

完工日期：2011年8月

二、主要工程量

排矸场及周边浆砌石挡墙 214m。。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2011年4月至2011年8月，施工单位完成排矸场及周边浆砌石挡墙 214m。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无质量事故及缺陷。

五、质量评定

（一）质量评定情况

该分部工程共5个单元工程，经监理审核全部合格，合格率100%，其中优良2个，优良率40%。

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自评为合格。

（二）质量检测情况

1、 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施工单位自检符合设计要求，自评为合格。

2、 监理单位抽检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六、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通过听取施工、监理单位介绍施工情况，检查了工程现场，审查工程验收资料，验收组形成一致意见：

- 1、该分部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 2、验收资料齐全、真实、准确，资料制备符合归档要求。

3、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过任何质量事故。

4、验收组讨论和评议一致通过该分部工程的验收鉴定书，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八、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

无

九、附件：

1、存在问题处理记录（无）

2、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十、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刘贵林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测办副主任 工程师	刘贵林
曹相英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相英
孟令辉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总工程师	孟令辉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承包[2022]分部 001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拦渣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坝（墙、堤）体	编号	I-1	
施工单位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施工日期	2011年4月-2011年8月		
主要工程量	挡墙 214m	评定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项次	单元工程名称	工程量	单元工程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备注
1	浆砌石挡渣墙	214m	5	5	2	
2						
3						
合计			5	5	2	
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						
施工单位自评意见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p>本分部工程单元质量全部合格，优良率 40%，施工中未发生过安全质量事故。原材料质量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合格。</p> <p>施工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p> <p>自评等级：合格</p> <p>评定人：李金彪 2022年10月15日</p> <p>项目经理或经理代表： 2022年10月15日</p>			<p>监理单位复核意见：</p> <p>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复核等级：</p> <p>总监或副总监： 年月日</p>			
建设单位核定意见	<p>建设单位核定意见：</p> <p>建设单位： 核定等级：</p> <p>核定人：刘贵林 负责人： 年月日</p>					

编号：（II-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排洪导流设施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2022年10月15日

一、分部工程开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09年9月

完工日期：2022年9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业场地防治区：场内排水沟 615m、喷灌 3.63hm²。

场外道路防治区：排水沟 450m、土质排水沟 300m。

排矸场及周边：排水沟 67m。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2009年9月至2022年9月，施工单位完成工业场地防治区场内排水沟 615m、喷灌 3.63hm²，场外道路防治区浆砌石排水沟 450m、土质排水沟 300m，排矸场及周边排水沟 62m。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无质量事故及缺陷。

五、质量评定

（一）质量评定情况

该分部工程共 34 个单元工程，经监理审核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其中优良 5 个，优良率 14.71%。

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自评为合格。

（二）质量检测情况

1、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施工单位自检符合设计要求，自评为合格。

2、监理单位抽检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六、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通过听取施工、监理单位介绍施工情况，检查了工程现场，审查工

程验收资料，验收组形成一致意见：

- 1、该分部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 2、验收资料齐全、真实、准确，资料制备符合归档要求。
- 3、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过任何质量事故。
- 4、验收组讨论和评议一致通过该分部工程的验收鉴定书，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八、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

无

九、附件：

- 1、存在问题处理记录（无）
- 2、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十、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刘贵林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测办副主任 工程师	刘贵林
曹湘英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湘英
徐鹏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徐鹏
孟令辉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总工程师	孟令辉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承包[2022]分部 002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防洪排导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排洪导流设施	编号	II-1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施工日期	2009年9月-2022年9月			
主要工程量	排水沟 1432m、喷灌 3.36hm ²	评定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项次	单元工程名称	工程量	单元工程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备注
1	工业场地排水沟	615m	13	13	5	
2	工业场地喷灌	3.63hm ²	4	4	0	
3	道路排水沟	750m	15	15	0	
4	排矸场排水沟	67m	2	2	0	
合计			34	34	5	
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						
施工单位自评意见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p>本分部工程单元质量全部合格，优良率 14.71%，施工中未发生过安全质量事故。原材料质量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合格。</p> <p>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p> <p>自评等级：合格</p> <p>评定人：马金辉 2022年10月15日</p> <p>项目经理或经理代表： 2022年10月15日</p>			<p>监理单位复核意见：</p> <p>监理单位：辽宁江海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复核等级：</p> <p>总监或副总监： 年 月 日</p>			
建设单位核定意见	<p>建设单位核定意见：</p> <p>建设单位： 核定等级：</p> <p>核定人：刘贵林 负责人： 年 月 日</p>					

编号：（III-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土地恢复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15日

一、分部工程开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22年4月

完工日期：2022年6月

二、主要工程量

排矸场及周边：覆土 9644.8m³。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2022年4月至2022年6月，施工单位完成覆土 9644.8m³。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无质量事故及缺陷。

五、质量评定

（一）质量评定情况

该分部工程共 322 个单元工程，经监理审核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其中优良 50 个，优良率 15.53%。

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自评为合格。

（二）质量检测情况

1、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施工单位自检符合设计要求，自评为合格。

2、监理单位抽检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六、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通过听取施工、监理单位介绍施工情况，检查了工程现场，审查工程验收资料，验收组形成一致意见：

1、该分部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2、验收资料齐全、真实、准确，资料制备符合归档要求。

3、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过任何质量事故。

4、验收组讨论和评议一致通过该分部工程的验收鉴定书，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八、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

无

九、附件:

1、存在问题处理记录（无）

2、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十、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刘贵林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测办副主任 工程师	刘贵林
曹湘英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湘英
徐鹏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徐鹏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承包[2022]分部 003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降水蓄渗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降水蓄渗	编号	III-1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日期	2022年4月-2022年6月		
主要工程量	覆土 9644.8m ³	评定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项次	单元工程名称	工程量	单元工程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1	覆土	9644.8m ³	322	322	50
2					
3					
合计			322	322	50
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					
施工单位自评意见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p>本分部工程单元质量全部合格，优良率<u>15.53%</u>，施工中<u>未</u>发生过<u>安全</u>质量事故。原材料质量<u>合格</u>。中间产品质量<u>合格</u>。</p> <p>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p> <p>自评等级：<u>合格</u></p> <p>评定人：<u>徐明</u> 2022年10月15日</p> <p>项目经理或经理代表：<u>徐明</u> 2022年10月15日</p>			<p>监理单位复核意见：</p> <p>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复核等级：<u>合格</u></p> <p>总监或副总监：<u>张树东</u> 年 月 日</p>		
建设单位核定意见	<p>建设单位核定意见：</p> <p>建设单位：<u>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u></p> <p>核定等级：<u>合格</u></p> <p>核定人：<u>刘贵林</u> 负责人：<u>刘贵林</u> 年 月 日</p>				

编号：（IV-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降水蓄渗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降水蓄渗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15日

一、分部工程开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完工日期：2022 年 9 月

二、主要工程量

排矸场及周边：修建沉沙池 1 座。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9 月，施工单位完成修建沉砂池 1 座。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无质量事故及缺陷。

五、质量评定

（一）质量评定情况

该分部工程共 13 个单元工程，经监理审核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其中优良 3 个，优良率 23.08%。

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自评为合格。

（二）质量检测情况

1、 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施工单位自检符合设计要求，自评为合格。

2、 监理单位抽检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六、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通过听取施工、监理单位介绍施工情况，检查了工程现场，审查工程验收资料，验收组形成一致意见：

1、 该分部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2、 验收资料齐全、真实、准确，资料制备符合归档要求。

3、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过任何质量事故。

4、验收组讨论和评议一致通过该分部工程的验收鉴定书，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八、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

无

九、附件:

1、存在问题处理记录（无）

2、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十、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刘贵林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测办副主任 工程师	刘贵林
曹湘英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湘英
徐鹏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徐鹏

（承包[2022]分部 004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降水蓄渗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降水蓄渗	编号	IV-1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日期	2022年6月-2022年9月		
主要工程量	沉沙池1座		评定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项次	单元工程名称	工程量	单元工程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备注
1	沉沙池	1座	13	13	3	
2						
3						
合计			13	13	3	
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						
施工单位自评意见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p>本分部工程单元质量全部合格，优良率 23.08%，施工中 <u>未</u> 发生过 <u>安全</u> 质量事故。原材料质量 <u>合格</u>。中间产品质量 <u>合格</u>。</p> <p>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p> <p>自评等级：合格</p> <p>评定人：  2022年10月15日</p> <p>项目经理或经理代表：  2022年10月15日</p>				<p>监理单位复核意见：</p> <p>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p> <p>复核等级： </p> <p>总监或副总监： 年 月 日</p>		
建设单位核定意见	<p>建设单位核定意见：</p> <p>建设单位： </p> <p>核定等级：</p> <p>核定人  负责人： 年 月 日</p>					

编号：（V-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覆盖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15日

一、分部工程开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22年9月

完工日期：2022年10月

二、主要工程量

排矸场及周边：苫盖1000m²。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2022年9月至2022年10月，施工单位完成排矸场及周边苫盖1000m²。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无质量事故及缺陷。

五、质量评定

（一）质量评定情况

该分部工程共1个单元工程，经监理审核全部合格，合格率100%，其中优良0个，优良率0%。

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自评为合格。

（二）质量检测情况

1、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施工单位自检符合设计要求，自评为合格。

2、监理单位抽检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六、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通过听取施工、监理单位介绍施工情况，检查了工程现场，审查工程验收资料，验收组形成一致意见：

1、该分部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2、验收资料齐全、真实、准确，资料制备符合归档要求。

3、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过任何质量事故。

4、验收组讨论和评议一致通过该分部工程的验收鉴定书，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八、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

无

九、附件：

1、存在问题处理记录（无）

2、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十、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刘贵林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测办副主任 工程师	刘贵林
曹相英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相英
徐鹏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徐鹏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承包[2022]分部 005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覆盖	编号	V-1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日期	2022 年 9 月-2022 年 10 月		
主要工程量		1000m ²	评定日期	2022 年 10 月 15 日		
项次	单元工程名称	工程量	单元工程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备注
1	密目网苫盖	1000m ²	1	1	0	
2						
3						
合计			1	1	0	
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						
施工单位自评意见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p>本分部工程单元质量全部合格，优良率 0%，施工中未发生过安全质量事故，原材料质量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合格。</p> <p>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自评等级：合格 评定人：徐鹏 2022 年 10 月 15 日</p> <p>项目经理或经理代表： 2022 年 10 月 15 日</p>				<p>监理单位复核意见：</p> <p>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复核等级： 总监或副总监： 年 月 日</p>		
建设单位核定意见		<p>建设单位核定意见：</p> <p>建设单位： 核定等级：</p> <p>核定人： 林 负责人： 年 月 日</p>				

编号：（VI-1）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点片状植被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2022年10月15日

一、分部工程开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02 年 9 月

完工日期：2022 年 8 月

二、主要工程量

工业场地：场区绿化 4.32 hm²、周边防护林 1.01hm²。

排矸场及周边：绿化 1.64 m²、撒播草籽 1.63m²。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2002 年至 2022 年 8 月，施工单位完成工业场地场区绿化 4.32 hm²、周边防护林 1.01hm²，排矸场及周边绿化 1.64 m²、撒播草籽 1.63m²。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无质量事故及缺陷。

五、质量评定

（一）质量评定情况

该分部工程共 10 个单元工程，经监理审核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其中优良 8 个，优良率 80%。

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自评为合格。

（二）质量检测情况

1、 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施工单位自检符合设计要求，自评为合格。

2、 监理单位抽检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六、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通过听取施工、监理单位介绍施工情况，检查了工程现场，审查工程验收资料，验收组形成一致意见：

- 1、该分部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 2、验收资料齐全、真实、准确，资料制备符合归档要求。
- 3、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过任何质量事故。
- 4、验收组讨论和评议一致通过该分部工程的验收鉴定书，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八、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

无

九、附件：

- 1、存在问题处理记录（无）
- 2、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十、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刘贵林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测办副主任 工程师	刘贵林
曹相英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相英
徐鹏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徐鹏
孟令辉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总工程师	孟令辉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承包[2022]分部 006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点片状植被	编号	VI-1
施工单位	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施工日期	2022年8月-2022年8月		
主要工程量	绿化 8.57hm ²	评定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项次	单元工程名称	工程量	单元工程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1	工业场地及周边绿化	5.33hm ²	6	6	6
2	排矸场及周边绿化	3.24hm ²	4	4	2
3					
合计			10	10	8
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					
施工单位自评意见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本分部工程单元质量全部合格，优良率 80%，施工中未发生过安全质量事故，原材料质量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铁煤多种经营建筑集成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自评等级：合格 评定人：高令斌 2022年10月15日 项目经理或经理代表：徐明 2022年10月15日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复核等级： 总监或副总监：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核定意见	建设单位核定意见： 建设单位： 核定等级： 核定人：王惜林 负责人： 年 月 日				

编号：（VI-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线网状植被

施工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2022年10月15日

编号：（VI-2）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项目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线网状植被

施工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2022年10月15日

一、分部工程开完工日期

开工日期：2010年8月

完工日期：2012年8月

二、主要工程量

场外道路：乔木 2599 株、绿化 1.6hm²。

三、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

2010年8月至2010年8月，施工单位完成场外道路栽植乔木2599株、绿化1.6hm²。开工前全部原材料经检验合格。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施工工艺和设计图纸要求，对工序和单元工程质量检验，施工单位实行“三检制”，作施工记录，在自检自评合格的基础上，如实填写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评定表，报送监理部复核。监理部根据自己抽检的资料，核定工序或单元工程质量等级。经监理认证合格后，施工单位进行后工序或单元工程施工。通过以上措施，对工程质量进行控制，使工程技术指标达到了设计要求。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无质量事故及缺陷。

五、质量评定

（一）质量评定情况

该分部工程共425个单元工程，经监理审核全部合格，合格率100%，其中优良62个，优良率14.59%。

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自评为合格。

（二）质量检测情况

1、施工单位自检结果

施工单位自检符合设计要求，自评为合格。

2、监理单位抽检结果

监理单位复核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六、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通过听取施工、监理单位介绍施工情况，检查了工程现场，审查工程验收资料，验收组形成一致意见：

- 1、该分部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 2、验收资料齐全、真实、准确，资料制备符合归档要求。

3、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过任何质量事故。

4、验收组讨论和评议一致通过该分部工程的验收鉴定书，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八、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

无

九、附件:

1、存在问题处理记录（无）

2、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十、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刘贵林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测办副主任 工程师	刘贵林
曹湘英	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曹湘英
孟令辉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总工程师	孟令辉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承包[2022]分部 007 号)

合同名称：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升级改造项目

单位工程名称	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线网状植被	编号	VI-2	
施工单位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施工日期	2010年8月-2012年8月			
主要工程量	乔木 2599 株、绿化 1.6hm ²	评定日期	2022年10月15日			
项次	单元工程名称	工程量	单元工程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备注
1	场外道路绿化	乔木 2599 株、绿化 1.6hm ²	425	425	62	
2						
合计			425	425	62	
主要单元工程、重要隐蔽工程及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						
施工单位自评意见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本分部工程单元质量全部合格，优良率 14.59%，施工中未发生过安全质量事故。原材料质量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自评等级：合格 评定人：  2022年10月15日 项目经理或经理代表： 2022年10月15日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监理单位：辽宁江河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复核等级：  总监或副总监：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核定意见	建设单位核定意见： 建设单位：  核定等级： 核定人： 年 月 日					

**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平煤矿
升级改造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附 图

附图目录

附图 1	主体工程总平面布置图	255
附图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图	错误！未定义书签。
附图 3	项目建设区遥感影像对比图	256
附图 4	项目建设区航拍影像图	257
附图 5	项目建设区现场核查照片	258

附图 1 主体工程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2 防治责任范围图



附图 3 项目建设区遥感影像对比图



2010年施工前项目建设区遥感影像图



2020年施工后项目建设区遥感影像图

附图 4 项目建设区航拍影像图



附图 5 项目建设区现场核查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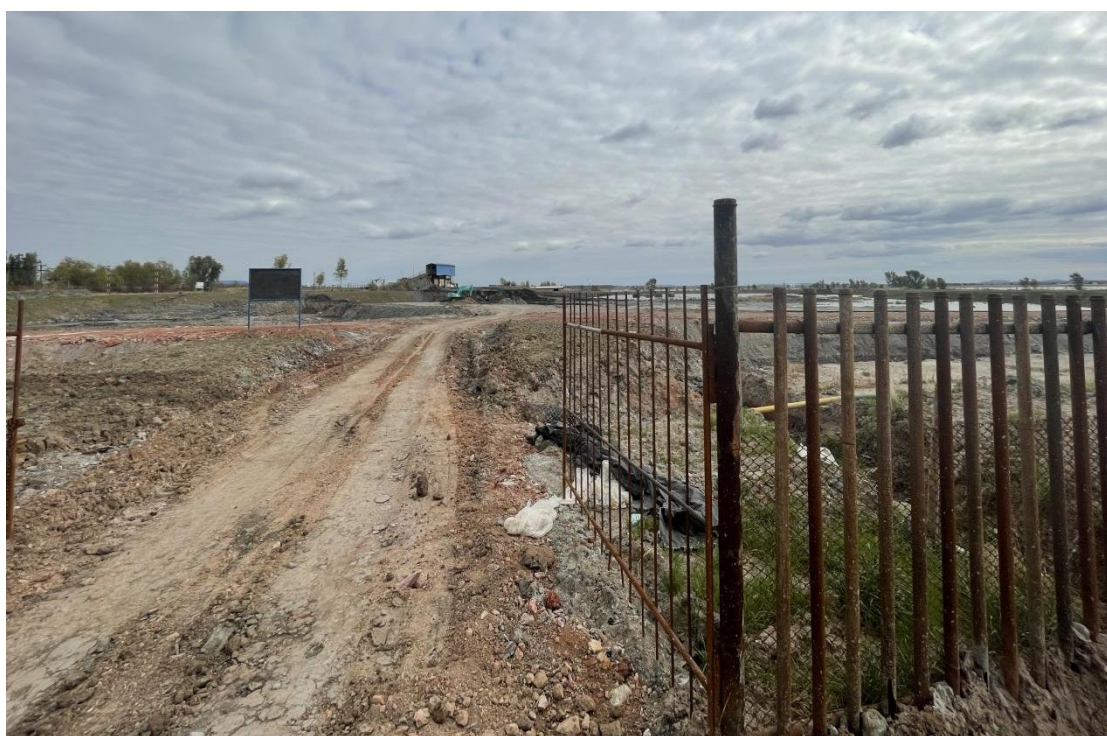
工业场地防治区



排矸场绿化措施和沉砂池



排矸场绿化措施和场地硬化



排矸场水域区域和道路



排矸场临时苫盖措施